

徐 陵 年 譜

周 建 渝*

關鍵詞：徐陵 年譜 宮體詩 南北朝文學 南北朝歷史

中國梁陳時期的南北朝文壇，當推徐陵和庾信執其牛耳。文學史上有所謂「徐庾體」之稱^①，標誌著二人及其父輩在當時文學界舉足輕重的地位。本文試圖以年譜的方式，對徐陵之生平行事及其文學活動作一全面的介紹，進而涉及到與徐陵有關的其他文學家的活動以及產生這些文學活動的社會背景。

三十年代間，有學者牛夕撰〈徐陵年譜〉，發表於《清華周刊》三十八卷，為徐陵研究作出了重要貢獻。然而，該文至少在兩個方面有明顯之不足。首先，其行文方式，是僅以作者口吻敘述徐陵之生平行事，卻不直接從史書中引用第一手材料並交代此材料之出處，這就為我們考察其敘述之準確性造成了困難，因為我們無從知道文中的結論是根據甚麼材料產生出來的。其次，文中某些結論也與史實不符，例如將與蕭綱之文學活動有關的「高齋十學士」誤作與蕭統之文學活動有關的「昭明太子十學士」等等。有鑒於此，筆者以牛夕先生的文章作參考，廣徵史料，重新整理出〈徐陵年譜〉，以期為研究徐陵及南北朝文學的同仁提供一份較為翔實的資料。

* 新加坡國立大學中文系講師。

① [唐] 令狐德棻撰：《周書》（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卷41，頁733。

梁武帝天監六年丁亥（507），一歲。

徐陵生。

《陳書·徐陵傳》（以下簡稱〈陳書本傳〉）：「至德元年（案：西元583年）卒，時年七十七。」^②據此逆推，則陵生於是年。又〈陳書本傳〉：「母臧氏，嘗夢五色雲化而為鳳，集左肩上，已而誕陵焉。」^③字孝穆。

〈陳書本傳〉：「徐陵，字孝穆。」^④案：《爾雅·釋地》，「大阜曰陵」。^⑤《爾雅·釋訓》：「善父母為孝。」^⑥；又：「穆穆，敬也」。^⑦

東海郟人。

〈陳書本傳〉：「東海郟人也。」^⑧案：《南齊書·高帝紀》：「晉元康元年，分東海為蘭陵郡。中朝亂，淮陰令整字公齊，過江居晉陵武進縣之東城里。寓居江左者，皆僑置本土，加以南名，於是為南蘭陵蘭陵人也。」^⑨是則南蘭陵係北人南渡所居僑郡。又《陳書·高祖紀》：「（永定二年）八月，……改南徐州所領南蘭陵郡復為東海郡。」^⑩由此可知，徐陵籍屬北方東海郡，永嘉亂後，其祖先隨東晉王室南渡，後

② [唐]姚思廉撰：《陳書》（北京：中華書局，1982年），卷26，頁334。

③ 同前註，頁325。

④ 同前註。

⑤ [晉]郭璞注，[宋]邢昺疏：《爾雅義疏》（北京：中華書局，1980年影印世界書局[清]阮元主持校刻《十三經注疏》本），卷7，頁50。

⑥ 同前註，卷4，頁25。

⑦ 同前註，卷4，頁23。

⑧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34。

⑨ [梁]蕭子顯撰：《南齊書》（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卷1，頁1。

⑩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頁37。

世遂僑居南方。陵〈在北齊與宗室書〉中亦言其祖上南遷之事：「正以金衡委御，玉斗宵亡，胡賊憑陵，中原傾覆。我則供犧牲於東國，載主祐於南都，二百餘年，家於揚越。」^⑪

曾祖憑道。

《梁書·徐摛傳》：「祖憑道，宋海陵太守。」^⑫

祖超之。

〈陳書本傳〉：「祖超之，齊鬱林太守，梁員外散騎常侍。」^⑬

父摛。

《梁書·徐摛傳》：「徐摛，字士秀。……幼而好學，及長，遍覽經史。屬文好爲新變，不拘舊體。起家太學博士，遷左衛司馬。……長子陵，最知名。」^⑭

四月丁巳，沈約爲尚書左僕射。

《梁書·武帝紀》：「丁巳，……右光祿大夫沈約爲尚書左僕射。」^⑮

天監七年戊子（508），二歲。

十月，梁大舉伐魏。

《梁書·武帝紀》：「冬十月，……詔大舉北伐。」^⑯

天監八年己丑（509），三歲。

五月，梁武帝詔令簡拔通經儒士，隨才試吏。

⑪ [宋]李昉等編：《文苑英華》（北京：中華書局，1982年），卷686，頁7。

⑫ [唐]姚思廉撰：《梁書》（北京：中華書局，1973年），卷30，頁446。

⑬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25。

⑭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30，頁446、448。

⑮ 同前註，卷2，頁45。

⑯ 同前註，頁48。

《梁書·武帝紀》：「五月壬午，詔曰：『學以從政，殷勤往哲；祿在其中，抑亦前事。朕思闡治綱，每敦儒術，軾閭闢館，造次以之。故負袂成風，甲科間出，方當置諸周行，飾以青紫。其有能通一經始末無倦者，策實之後，選可量加叙錄。雖復牛監羊肆，寒品後門，並隨才試吏，勿有遺隔。』」^{①⑦}

時佛教盛行於北魏。

《資治通鑒》（以下簡稱《通鑒》）：「時佛教盛於洛陽，中國沙門之外，自西域來者三千餘人，魏主別爲之立永明寺千餘門以處之。……由是遠近承風。無不事佛，比及延昌，州郡共有一萬三千餘寺。」^{①⑧}

摛爲晉安王蕭綱文學侍讀。

《梁書·簡文帝紀》：「五年，封晉安王，……八年，爲雲麾將軍，領石頭戍軍事。」^{①⑨}《梁書·徐摛傳》：「會晉安王綱戍石頭，高祖謂周捨曰：『爲我求一人，文學俱長兼有行者，欲令與晉安遊處。』捨曰：『臣外弟徐摛，形質陋小，若不勝衣，而堪此選。』高祖曰：『必有仲宣之才，亦不簡其容貌。』以摛爲侍讀。」^{②⑩}

天監九年庚寅（510），四歲。

正月，沈約爲左光祿大夫，行少傅如故。

《梁書·武帝紀》：「九年春正月乙亥，以尙書令、行太子少傅沈約爲左光祿大夫，行少傅如故。」^{②①}

^{①⑦} 同前註，頁49。

^{①⑧} [宋]司馬光撰：《資治通鑒》（上海：商務印書館，1936年《四部叢刊初編》縮印本），卷147，頁1407。

^{①⑨}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4，頁103。

^{②⑩} 同前註，卷30，頁446-447。

^{②①} 同前註，卷2，頁49。

三月，梁武帝幸國子學。

《梁書·武帝紀》：「三月己丑，車駕幸國子學，親臨講肆，賜國子祭酒以下帛各有差。乙未，詔曰：『王子從學，著自禮經，貴遊咸在，實惟前誥，所以式廣義方，克隆教道。今成均大啓，元良齒讓，自斯以降，並宜肄業。皇太子及王侯之子，年在從師者，可令入學。』」^{②②}

四月，革選尚書五都令史用寒流。

《梁書·武帝紀》：「夏四月丁巳，革選尚書五都令史用寒流。」^{②③}
 《通鑑》：「舊制：尚書五都令史皆用寒流。夏四月丁巳，詔曰：『尚書五都，職參政要，非但總領衆局，亦乃方軌二丞；可革用士流，秉此群目。』」^{②④}

天監十年辛卯（511），五歲。

陵見寶誌和尚。

〈陳書本傳〉：「時寶誌上人者，世稱其有道。陵年數歲，家人攜以候之，寶誌手摩其頂，曰：『天上石麒麟也。』光宅惠雲法師每嗟陵早成就，謂之顏回。」又云：「目有青睛，時人以爲聰慧之相也。」^{②⑤}案：〈本傳〉言此，不載年月。據《南史·釋寶誌傳》載，寶誌「天監十三年卒」^{②⑥}，則徐陵見寶誌，當在天監十三年前。又據〈陳書本傳〉言「陵年數歲」^{②⑦}，故推測事在是年左右，暫繫於此。

正月，梁武帝祠南郊、明堂。

^{②②} 同前註，頁49-50。

^{②③} 同前註，頁50。

^{②④} [宋]司馬光撰：《資治通鑑》，卷147，頁1407。

^{②⑤}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34-335。

^{②⑥} [唐]李延壽撰：《南史》（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卷76，頁1901。

^{②⑦}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25。

《梁書·武帝紀》：「十年春正月辛丑，輿駕親祠南郊，大赦天下。……辛酉，輿駕親祠明堂。」^{②8}

十二月，梁大破魏軍。

《梁書·武帝紀》：「三月辛丑，盜殺東莞，琅邪二郡太守鄧暕，以胸山引魏軍，遣振遠將軍馬仙琕討之。……冬十二月……庚辰，馬仙琕大破魏軍，斬馘十餘萬，剋復朐山城。」^{②9}

天監十一年壬辰（512），六歲。

正月，加沈約特進。

《梁書·武帝紀》：「十一年春正月，……加左光祿大夫、行太子少傅沈約特進。」^{③0}

天監十二年癸巳（513），七歲。

閏月，沈約卒。

《梁書·武帝紀》：「閏月乙丑，特進、中軍將軍沈約卒。」^{③1}《梁書·沈約傳論》：「范雲、沈約，參預締構，贊成帝業。」^{③2}《梁書·文學傳序》：「沈約、江淹、任昉並以文采妙絕當時。」^{③3}《梁書·武帝紀》：「竟陵王子良開西邸，招文學，高祖與沈約、謝朓、王融、蕭琛、范雲、任昉、陸倕等並遊焉，號曰『八友』。」^{③4}沈約《宋書·

②8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2，頁50-51。

②9 同前註，頁51。

③0 同前註，頁52。

③1 同前註，頁53。

③2 同前註，卷13，頁244。

③3 同前註，卷49，頁685。

③4 同前註，卷1，頁2。

謝靈運傳論》：「自騷人以來，多歷年代，雖文體稍精，而此祕未睹。至于高言妙句，音韻天成，皆闇與理合，匪由思至。張蔡曹王，曾無先覺；潘陸謝顏，去之彌遠。」^{③⑤}《南史·陸厥傳》：「約論四聲，妙有詮辯，而諸賦亦往往與聲韻乖。」^{③⑥}

是年庾信生。

宇文道〈庾信集序〉：「歲在屠維，龍居淵獻，春秋六十有七。」^{③⑦}
案：《爾雅·釋天》「歲陽」：「（太歲）在己曰屠維」；「歲陰」：「（太歲）在亥曰大淵獻」^{③⑧}，是知庾信己亥年六十七歲。由此逆推，當生於是年。

天監十三年甲午（514），八歲。

陵能作文章。

〈陳書本傳〉：「八歲，能屬文。」^{③⑨}

正月，蕭綱任荊州刺史。

《梁書·武帝紀》：「十三年春正月壬戌，以丹陽尹、晉安王綱為荊州刺史。」^{④⑩}

七月，梁武帝立諸王。

《梁書·武帝紀》：「秋七月乙亥，立皇子綸為邵陵郡王，繹為湘東郡

③⑤ [梁]沈約撰：《宋書》（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卷67，頁1779。

③⑥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48，頁1197。

③⑦ [宋]李昉等編：《文苑英華》，卷699，頁3605。

③⑧ [晉]郭璞注，[宋]邢昺疏：《爾雅義疏》，卷6，頁42。案此本脫「歲陰」二字，茲據《爾雅義疏》咸豐六年刻本補入。

③⑨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25。

④⑩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2，頁54。

王，紀爲武陵郡王。」^{④①}

天監十四年乙未（515），九歲。

正月，梁皇太子蕭統行冠禮。

《梁書·昭明太子傳》：「十四年正月朔旦，高祖臨軒，冠太子於太極殿。」^{④②}

擢爲蕭綱雲麾府記室參軍，轉平西府記室。

《梁書·簡文帝紀》：「十四年，徙爲都督江州諸軍事、雲麾將軍。江州刺史。」^{④③}《梁書·徐摛傳》：「王出鎮江州，仍補雲麾府記室參軍，又轉平西府中記室。」^{④④}

北魏宣武帝元恪崩，太子元翊立爲孝明皇帝。

《魏書·世宗紀》：「（延昌）四年春正月甲寅，帝不豫。丁巳，崩于式乾殿。」^{④⑤}《魏書·肅宗紀》：「四年春正月丁巳夜，即皇帝位。」

^{④⑥}案：北魏延昌四年即梁天監十四年。

天監十五年丙申（516），十歲。

春，魏軍破梁軍。

《魏書·肅宗紀》：「熙平元年春正月，……荆沔都督元志大破蕭衍軍，斬其恒農太守王世定等。……二月乙巳，鎮東蕭寶夤大破衍將於淮北。……乙丑，鎮南崔亮、鎮軍李平等克碭石，斬衍豫州刺史趙祖悅，

^{④①} 同前註。

^{④②} 同前註，卷8，頁165。

^{④③} 同前註，卷4，頁103。

^{④④} 同前註，頁447。

^{④⑤} [北齊]魏收撰：《魏書》（北京：中華書局，1974年），卷8，頁215。

^{④⑥} 同前註，頁221。

傳首京師，盡俘其衆。」^{④⑦}

天監十六年丁酉（517），十一歲。

朝廷禁生類爲藥，以蔬果薦宗廟。

《建康實錄》：「三月景子，敕太醫不得以生類爲藥，公家織宮紋錦飾並斷仙人鳥跡之形，以爲褻衣裁剪，有乖仁恕。於是祈告天地宗廟，以去殺之理，欲被之含識，郊廟牲牷皆代以麵。……冬十月，宗廟薦羞始用蔬果。」^{④⑧}案：「景子」即「丙子」，此避唐高祖父諱。下同。

天監十七年戊戌（518），十二歲。

陵讀書能通《莊》、《老》義。

〈陳書本傳〉：「十二，通《莊》、《老》義。」^{④⑨}案：《南史·徐陵傳》：「十三，通《莊》、《老》義」^{⑤⑩}，茲從《陳書》。

十一月，蕭偉爲左光祿大夫、開府儀同三司。

《梁書·武帝紀》：「三月，……丙申，改封建安王偉爲南平王。」^{⑤⑪}案：是年三月丙辰朔，十一日丙寅，無「丙申」，見《建康實錄》卷十七，頁十二。《梁書·武帝紀》：「十一月辛亥，以南平王偉爲左光祿大夫、開府儀同三司。」^{⑤⑫}

擢爲秣陵令。

④⑦ 同前註，頁223-224。

④⑧ [唐]許嵩撰：《建康實錄》，《筆記小說大觀》，第20編，冊3（臺北：新興書局，1984年影印光緒28年本），卷17，頁11。

④⑨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25。

⑤⑩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62，頁1522。

⑤⑪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2，頁58。

⑤⑫ 同前註。

《梁書·簡文帝紀》：「十七年，徵爲西中郎將，領石頭戍軍事，尋復爲宣惠將軍、丹陽尹。」^{⑤③}《梁書·徐摛傳》：「王爲丹陽尹，起摛爲秣陵令。」^{⑤④}

鍾嶸爲晉安王蕭綱記室。

《梁書·簡文帝紀》：「（天監）十七年，徵爲西中郎將，領石頭戍軍事，尋復爲宣惠將軍、丹陽尹，加侍中。」^{⑤⑤}《梁書·鍾嶸傳》：「字仲偉，潁川長社人。……衡陽王元簡出守會稽，引爲寧朔記室，專掌文翰。時居士何胤築室若邪山，山發洪水，漂拔樹石，此樹獨存，元帝命嶸作〈瑞室頌〉以旌表之，辭甚典麗。選西中郎晉安王記室。嶸嘗品古今五言詩，論其優劣，名爲〈詩評〉。其序曰：『……降及建安，曹公父子，篤好斯文；平原兄弟，鬱爲文棟；劉楨、王粲，爲其羽翼，次有攀龍託鳳，自致於屬車者，蓋將百計。彬彬之盛，大備於時矣。爾後凌遲衰微，迄於有晉。太康中，三張二陸，兩潘一左，敦爾復興，踵武前王，風流未沫，亦文章之中興也。永嘉時，貴黃老，尙虛談，于時篇什，理過其辭，淡乎寡味，爰及江表，微波尙傳，孫綽、許詢，桓、庾諸公，皆平典似道德論，建安之風盡矣。先是郭景純用俊上之才，創變其體；劉越石仗清剛之氣，贊成厥美。然彼衆我寡，未能動俗。逮義熙中，謝益壽斐然繼作；元嘉初，有謝靈運，才高辭盛，富艷難蹤，固已含跨劉、郭，陵轢潘、左。故知陳思爲建安之傑，公幹、仲宣爲輔；陸機爲太康之英，安仁、景陽爲輔；謝客爲元嘉之雄，顏延年爲輔，此皆五言之冠冕，文辭之命世。……』頌之，卒官。」^{⑤⑥}

^{⑤③}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4，頁103。

^{⑤④} 同前註，卷30，頁447。

^{⑤⑤} 同前註，卷4，頁103。

^{⑤⑥} 同前註，卷49，頁694-697。

天監十八年己亥（519），十三歲。

四月，梁武帝受佛戒。

《南史·梁本紀》：「夏四月丁巳，帝於無碍殿受佛戒。」^{⑤7}

普通元年庚子（520），十四歲。

十月，蕭綱為平西將軍、益州刺史。

《梁書·武帝紀》：「十月，……辛酉，以丹陽尹、晉安王綱為平西將軍、益州刺史。」^{⑤8}

是年江總生。

《陳書·江總傳》：「開皇十四年卒於江都，時年七十六。」^{⑤9}據此逆推，總當生於是年。

普通二年辛丑（521），十五歲。

攜、陵父子參蕭綱幕府。

〈陳書本傳〉：「梁普通二年，晉安王為平西將軍、寧蠻校尉，父攜為王諮議，王又引陵參寧蠻府軍事。」^{⑥0}

二月，梁武帝祠明堂。

《梁書·武帝紀》：「二月辛丑，與駕親祠明堂。」^{⑥1}

^{⑤7}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6，頁197。

^{⑤8}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3，頁64。

^{⑤9}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7，頁346。

^{⑥0} 同前註，卷26，頁325。

^{⑥1}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3，頁64。

三月，北魏肅宗祠孔子。

《魏書·肅宗紀》：「三月庚午，帝幸國子學，祠孔子，以顏淵配。」^{⑥2}

普通三年壬寅（522），十六歲。

五月，赦天下。

《梁書·武帝紀》：「（五月）癸巳，赦天下，並班下四方，民所疾苦，咸即以聞，公卿百僚各上封事，連率郡國舉賢良、方正、直言之士。」^{⑥3}

普通四年癸卯（523），十七歲。

擢爲晉安王諮議參軍。

《梁書·簡文帝紀》：「四年，徙爲使持節，都督雍、梁、南北秦四州、郢州之竟陵、司州之隨郡諸軍事、平西將軍、寧蠻校尉、雍州刺史。」^{⑥4}《梁書·徐摛傳》：「普通四年，王出鎮襄陽，摛固求隨府西上，遷晉安王諮議參軍。」^{⑥5}案：《隋書·地理志》：「襄陽郡，江左並僑置雍州。」^{⑥6}

蕭綱置「高齋十學士」，庾肩吾、徐摛等充其選。

《梁書·簡文帝本紀》：「引納文學之士，賞接無倦，恒討論篇籍，繼以文章。」^{⑥7}《南史·庾肩吾傳》：「肩吾字慎之，八歲能賦詩，爲兄於陵所友愛。初爲晉安王國常侍，王每徙鎮，肩吾常隨之。在雍州被命

⑥2 [北齊]魏收撰：《魏書》，卷9，頁232。

⑥3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3，頁66。

⑥4 同前註，卷4，頁104。

⑥5 同前註，卷30，頁447。

⑥6 [唐]魏徵等撰：《隋書》（北京：中華書局，1982年），卷31，頁891。

⑥7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4，頁109。

與劉孝威、江伯搖、孔敬通、申子悅、徐防、徐摛、王囿、孔鑠、鮑至等十人抄撰衆籍，豐其果饌，號『高齋學士』。」^{⑥⑧}《梁書·劉潛傳》：「孝綽常曰：『三筆六詩』，三即孝儀，六孝威也。」^{⑥⑨}《南史·劉孝威傳》：「氣調爽逸，風儀俊舉。初爲安北王法曹，後爲太子洗馬，中舍人，庶子，率更令，並掌管記。大同中，白雀集東宮，孝威上頌甚美。太清中，遷中庶子，兼通事舍人。及侯景寇亂，隨司州刺史柳仲禮至安陸，卒。」^{⑦⑩}案：「高齋十學士」中，除肩吾、孝威及摛外，餘者未見有傳。

普通五年甲辰（524），十八歲。

正月，蕭綱進號安北將軍。

《梁書·武帝紀》：「（正月）辛卯，……平西將軍、雍州刺史、晉安王綱進號安北將軍。」^{⑦⑪}

普通六年乙巳（525），十九歲。

正月，蕭綱遣將破魏諸城。

《梁書·武帝紀》：「六年春正月丙午，安北將軍、晉安王綱遣長史柳津破魏南鄉郡，司馬董當門破魏晉城。……庚申，魏鎮東將軍、徐州刺史元法僧以彭城內附。」^{⑦⑫}

^{⑥⑧}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50，頁1246。

^{⑥⑨}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41，頁594。

^{⑦⑩}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39，頁1014。

^{⑦⑪}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3，頁67。

^{⑦⑫} 同前註，頁69。

普通七年丙午（526），二十歲。

九月，魏葛榮作亂稱帝，國號齊。

《魏書·肅宗紀》：「（孝昌二年）九月辛亥，……榮自稱天子，號曰齊國，年稱廣安。」^{⑦③}

大通元年丁未（527），二十一歲。

擢兼寧蠻府長史。

《梁書·徐摛傳》：「大通初，王總戎北伐，以摛兼寧蠻府長史，參贊戎政，敕命軍書，多自摛出。」^{⑦④}案：《梁書·武帝紀》：「大通元年，……十一月丁卯，以中護軍蕭淵藻為北討都督、征北大將軍，鎮渦陽。」^{⑦⑤}是則北伐事在此年。

三弟孝克生。

《陳書·徐孝克傳》：「孝克，陵之第三弟也。……（開皇）十九年以疾卒，時年七十三。」^{⑦⑥}以此逆推，孝克當生於是年。

庾信為昭明太子東宮講讀。

宇文逌《庾信集序》：「年十五，侍梁東宮講讀。」^{⑦⑦}

大通二年戊申（528），二十二歲。

二月，魏孝明皇帝崩。

^{⑦③} 同前註，卷9，頁245。

^{⑦④}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30，頁447。

^{⑦⑤} 同前註，卷3，頁71。

^{⑦⑥}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37-338。

^{⑦⑦} [宋]李昉等編：《文苑英華》，卷699，頁3605。此本脫一「讀」字，茲據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版[清]倪璠撰：《庾子山集注》本補入。

《南史·梁本紀》：「二月，……魏孝明皇帝崩。」^{⑦⑧}

四月，魏大亂。

《南史·梁本紀》：「夏四月戊戌，魏尔朱榮推奉孝莊帝。……是時魏大亂，其北海王顥、臨淮王彧、汝南王悅並來奔。北青州刺史元儻、南荊州刺史李志皆以地降。」^{⑦⑨}

十月，梁送元顥還北主魏嗣。

《梁書·武帝紀》：「冬十月丁亥，以魏北海王元顥爲魏主，遣東宮直閣將軍陳慶之衛送還北。」^{⑧⑩}

長子儉生。

《陳書·徐儉傳》：「侯景亂，陵使魏未反，儉時年二十一。」^{⑧⑪}案：侯景之亂始於太清二年（548），據此逆推，儉當生於是年。

中大通元年己酉（529）二十三歲。

閏月，魏尔朱榮攻殺元顥。

《梁書·武帝紀》：「閏月……己卯，魏尔朱榮攻殺元顥，復據洛陽。」^{⑧⑫}

九月，梁武帝捨身同泰寺。

《梁書·武帝紀》：「九月癸巳，輿駕幸同泰寺，設四部無遮大會，……因捨身。公卿以下，以錢一億萬奉贖。」^{⑧⑬}案：據《梁書·武帝紀》載：「梁大通元年、中大通元年、中大同元年、太清元年間，梁

^{⑦⑧}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7，頁205。

^{⑦⑨} 同前註，頁205—206。

^{⑧⑩} 同前註，卷3，頁72。

^{⑧⑪}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35。

^{⑧⑫}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3，頁73。

^{⑧⑬} 同前註。

武帝數次捨身同泰寺，群臣每以巨款奉贖之，茲從略。」

中大通二年庚戌（530），二十四歲。

正月，蕭綱為驃騎大將軍、揚州刺史。

《梁書·武帝紀》：「二年春正月戊寅，以雍州刺史、晉安王綱為驃騎大將軍、揚州刺史。」^{⑧4}

六月，梁遣元悅還北為魏主。

《梁書·武帝紀》：「六月丁巳，遣魏太保汝南王元悅還北為魏主。」^{⑧5}

八月，山賊寇會稽郡。

《梁書·武帝紀》：「八月，……山賊聚結，寇會稽郡所部縣。九月壬午，假超武將軍湛海珍節以討之。」^{⑧6}

裴子野卒。

《梁書·裴子野傳》：「裴子野字幾原，河東聞喜人，晉太子左率康八世孫。兄黎，弟楷、綽，並有盛名，所謂『四裴』也。曾祖松之，宋太中大夫。祖駟南中郎外兵參軍。父昭明，通直散騎常侍。……子野與沛國劉顯、南陽劉之遴、陳郡殷芸、陳留阮孝緒、吳郡顧協、京兆韋棱，皆博極群書，深相賞好，顯尤推重之。時吳平侯蕭勸、范陽張纘，每討論墳籍，咸折中於子野焉。……子野為文典而速，不尚麗靡之詞。其制作多法古，於今文體異。當時或有詆訶者，及其末皆翕然重之。……中大通二年卒官，年六十二。……文集二十卷。」^{⑧7}案：子野曾作〈雕蟲論〉批評當時文風：「宋初迄于元嘉，多為經史；大明之代，實好斯

^{⑧4} 同前註，頁74。

^{⑧5} 同前註。

^{⑧6} 同前註。

^{⑧7} 同前註，卷30，頁441-444。

文。高才逸韻，頗謝前哲，波流相尚，滋有篤焉。自是閭閻少年，貴游總角，罔不擯落六藝，吟詠情性。學者以博依爲急務，謂章句爲專魯。淫文破典，斐爾爲功。無被於管絃，非止乎禮義。深心主卉木，遠致極風雲。其興浮，其志弱。巧而不要，隱而不深。討其宗途，亦有宋之風也。若季子聆音，則非興國；鯉也趨室，必有不敬。荀卿有言：『亂代之徵，文章匿而采』，斯豈近之乎。」^⑧

中大通三年辛亥（531），二十五歲。

四月，梁皇太子蕭統薨。

《梁書·昭明太子傳》：「四月乙巳薨，時年三十一。……諡曰昭明。……撰古今典誥文言爲《正序》十卷、五言詩之善者爲《文章英華》二十卷、《文選》三十卷。」又云：「性寬和容衆，喜愠不形於色。引納才學之士，賞愛無倦。恒自討論篇籍，或與學士商榷古今；閒則繼以文章著述，率以爲常。于時東宮有書幾三萬卷，名才並集，文學之盛，晉、宋以來未之有也。」^⑨

《南史·王錫傳》：「時昭明太子尙幼，武帝敕錫與祕書郎張纘使入宮，不限日數，與太子游狎，情兼師友。又敕陸倕、張率、謝舉、王規、王筠、劉孝綽、到洽、張緬爲學士，十人盡一時之選。」^⑩案：邵思《姓解》卷二〈刀〉部「劉」字下言：「劉孝綽爲昭明太子十學士」；「到」字下言：「到洽爲昭明太子十學士」。又卷三〈一〉部「

⑧ [宋]李昉等編：《文苑英華》，卷742，頁3873-3874。文中「元嘉」作「元壽」，嚴可均輯《全梁文》，卷35改爲「元嘉」，茲從後者。

⑨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8，頁167-171。

⑩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23，頁640-641。

王」字下言：「王筠爲昭明太子十學士」。^①案：統《答湘東王求文集及《詩苑英華》書》云：「夫文典則累野，麗亦傷浮，能麗而不浮，典而不野，文質彬彬，有君子之致，吾嘗欲爲之，但恨未逮耳！」^②其所撰《文選序》稱：「若其讀論之綜緝辭采，序述之錯比文華，事出於沉思，義歸乎翰藻，故與夫篇什，雜而集之。遠自周室，迄于聖代。」^③七月，蕭綱爲皇太子，選陵與庾信爲東宮學士。

《梁書·武帝紀》：「秋七月乙亥，立晉安王綱爲皇太子。」^④《陳書本傳》：「中大通三年，王立爲皇太子，東宮置學士，陵充其選。」^⑤《周書·庾信傳》：「聘于東魏，……還爲東宮學士。」^⑥《梁書·庾肩吾傳》：「初，太宗在藩，雅好文章士，時肩吾與東海徐摛、吳郡陸杲、彭城劉遵、劉孝儀、儀弟孝威，同被賞接。及居東宮，又開文德省，置學士，肩吾子信、摛子陵、吳郡張長公、北地傅弘、東海鮑至等充其選。齊永明中，文士王融、謝朓、沈約文章始用四聲，以爲新變，至是轉拘聲韻，彌尚麗靡，復踰於往時。」^⑦

陵遷尚書度支郎。

《陳書本傳》：「秋七月乙亥，……東宮置學士，陵充其選。稍遷尚書

① [宋]邵思纂：《姓解》（上海：商務印書館，1935年《叢書集成初編》影印《古逸叢書》本），卷2，頁56、57；卷3，頁83。案：「十學士」在《梁書》、《南史》中皆有傳，且均任過東宮官屬。詳見屈師守元：《文選導讀》一書中導言部分（成都：巴蜀書社，1993年）。

② [梁]蕭統撰：《昭明太子集》（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5年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4，頁3。

③ [梁]蕭統編，[唐]李善注：《文選》（北京：中華書局，1981年），頁2。

④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3，頁75。

⑤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25。

⑥ [唐]令狐德棻撰：《周書》，卷33，頁733。

⑦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49，頁690。

度支郎。」⁹⁸

擢爲太子家令。

《梁書·徐摛傳》：「王入爲皇太子，轉家令，兼掌管記，尋帶領直。」⁹⁹京都傳誦「徐庾體」。陵作〈鴛鴦賦〉、〈隴頭水〉二首；〈紫騮馬〉、〈長安道〉、〈洛陽道〉二首；〈劉生〉、〈春日〉、〈詠雪〉、〈山齋〉、〈烏棲曲〉二首；〈奉和詠舞〉、〈奉和簡文帝山齋〉、〈走筆戲書應令〉、〈奉和山池〉、〈山池應令〉、〈和簡文帝賽漢高帝廟〉等詩。

《周書·庾信傳》：「摛子陵及信竝爲抄撰學士，父子在東宮，出入禁闥，恩禮莫與比隆。既有盛才，文竝綺艷，故世號爲「徐庾體」焉。當時後進，競相模範，每有一文，京都莫不傳誦。」¹⁰⁰〈陳書本傳〉：「其文頗變舊體，緝裁巧密，多有新意。每一文出手，好事者已傳寫成誦，遂披之華夷，家藏其本。」¹⁰¹案：陵集今存〈鴛鴦賦〉，考簡文帝、湘東王、庾信諸集皆有〈鴛鴦賦〉；陵有詩〈隴頭水〉、〈紫騮馬〉、〈折楊柳〉、〈長安道〉、〈洛陽道〉二首；〈劉生〉、〈春日〉、〈詠雪〉及〈烏棲曲〉二首，簡文、湘東二集亦有同名之作，肩吾有〈洛陽道〉、〈春日〉；其中簡文所作〈折楊柳〉、〈洛陽道〉、〈紫騮馬〉三首總題爲〈和湘東王橫吹曲三首〉，蓋陵之同題三首亦奉和之作。又簡文有詩〈詠舞〉、〈山齋〉、〈執筆戲書〉、〈山池〉，考陵有〈奉和簡文帝山齋〉、〈山齋〉、〈走筆戲書應令〉等詩，且與肩吾父子皆有〈奉和詠舞〉、〈奉和山池〉、〈山池應令〉等詩。此

⁹⁸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25。

⁹⁹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30，頁447。

¹⁰⁰ [唐]令狐德棻撰：《周書》，卷41，頁733。

¹⁰¹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35。

外，陵與肩吾尚有和簡文帝〈賽漢高帝廟〉詩。是知以上所列，當係陵爲東宮學士後，與簡文、湘東、肩吾父子等人奉和酬唱之作，雖非作於一時，亦在此段時期。所謂「徐庾體」之特色，可由此窺其一斑。又，同爲東宮學士之劉孝儀亦有和簡文〈賽漢高廟〉、〈和詠舞〉等詩，可爲一證。^⑩

帝以「宮體」責摛。

《梁書·徐摛傳》：「（摛）屬文好爲新變，不拘舊體。……摛文體既別，春坊盡學之，『宮體』之號自斯而起。高祖聞之怒，召摛加讓。及見，應對明敏，辭義可觀。高祖意釋，因問五經大義，次問歷代史及百家雜說，末論釋教。摛商較縱橫，應答如響。高祖甚加歎異，更被親狎，寵遇日隆。」^⑪《梁書·簡文帝紀》：「（綱）雅好題詩，其序云：『余七歲有詩癖，長而不倦。』然傷於輕艷，當時號曰『宮體』。」^⑫《隋書·經籍志》：「梁簡文之在東宮，亦好篇什。清辭巧制，止乎衽席之間；雕琢蔓藻，思極閨闈之內。後生好事，遞相放習，朝野紛紛，號爲『宮體』。」^⑬

摛出爲新安太守。

《梁書·徐摛傳》：「（摛）更被親狎，寵遇日隆，領軍朱异不說，謂所親曰：『徐叟出入兩宮，漸來逼我，須早爲之所。』……中大通三年，遂出爲新安太守。至郡，爲治清靜，教民禮儀，勸課農桑，期月之中，風俗便改。」^⑭

^⑩ 參見遼欽立輯校：《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

^⑪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30，頁446-447。

^⑫ 同前註，卷4，頁109。

^⑬ [唐]魏徵等撰：《隋書》，卷35，頁1090。

^⑭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30，頁447。

中大通四年壬子（532），二十六歲。

出爲上虞令，坐免。

〈陳書本傳〉：「東宮置學士，陵充其選。稍遷尚書度支郎。出爲上虞令。御史中丞劉孝儀與陵先有隙，風聞劾陵在縣贓汙，因坐免。」^⑩
案：本傳言此，不明年月。據推測，陵於中大通三年七月充東宮學士，又遷尚書度支郎，出爲上虞令之事恐在次年，故繫於此。

二月，元法僧還北爲東魏主。

《梁書·武帝紀》：「二月，……新除太尉元法僧還北，爲東魏主。」^⑪

三月，蕭子顯上表置制旨《孝經》助教。

《梁書·武帝紀》：「三月庚午，侍中、領國子博士蕭子顯上表置制旨《孝經》助教一人，生十人，專通高祖所釋《孝經義》。」^⑫

陵作詩〈爲羊兗州家人答餉鏡〉。

《梁書·羊侃傳》：「中大通四年，詔爲使持節、都督瑕丘諸軍事、安北將軍、兗州刺史，……五年，封高昌縣侯。」^⑬是知侃於此年任兗州刺史，次年改封縣侯，此據詩題繫於是年。其詩云：「信來贈寶鏡，亭亭似團月。鏡久自踰明，人久情踰歇。取鏡挂空臺，於今莫復開。不見孤鸞鳥，香魂何處來。」^⑭

中大通五年癸丑（533），二十七歲。

^⑩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25。

^⑪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3，頁76。

^⑫ 同前註。

^⑬ 同前註，卷39，頁558。

^⑭ [陳]徐陵編：《玉臺新詠》（上海：商務印書館，1936年《四部叢刊》本），卷8，頁65-66。

任南平王蕭偉府行參軍。

〈陳書本傳〉：「久之，起爲南平王蕭偉府行參軍。」^⑪案：本傳言此事在陵坐免上虞令之後，不詳年月。據《梁書·武帝紀》載：「五年，……三月丙辰，大司馬南平王薨」，^⑫則陵任南平王府行參軍事在蕭偉薨之前，然不明始任於中大通四年或五年初，姑繫於此。

三月，遷通直散騎侍郎。

〈陳書本傳〉：「起爲南平王府行參軍，遷通直散騎侍郎。」^⑬據此，陵遷通直散騎侍郎事在蕭偉三月薨以後，故繫於此。

中大通六年甲寅（534），二十八歲。

撰《長春義記序》，述《莊子義》。

〈陳書本傳〉：「梁簡文在東宮撰〈長春殿義記〉，使陵爲序，又令於少傅府述所製《莊子義》。」^⑭案：此事不詳年月，從〈陳書本傳〉文意看，事在中大通六年至大同二年（536）間，暫繫於此。又〈長春殿義記〉之「殿」字恐係衍文。據《梁書·簡文帝紀》稱：「所著……〈長春義記〉一百卷」；^⑮《陳書·沈文阿傳》：「梁簡文在東宮，引爲學士，深相禮遇，及撰〈長春義記〉，多使文阿撮異文以廣之。」^⑯可證。

十月，魏始分爲東、西二魏。

《北史·魏本紀》：「（永熙三年）冬十月，高歡推清河王亶子善見爲

^⑪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25-326。

^⑫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3，頁77。

^⑬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25-326。

^⑭ 同前註，頁326。

^⑮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4，頁109。

^⑯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33，頁434。

主，徙都鄴，是爲東魏。魏於此始分爲二。」^⑪《南史·梁本紀》：「六年，……魏孝武迫於其相高歡出居關中，歡又別奉清河王世子善見爲主，是爲孝靜帝。改永熙三年爲天平元年，魏於是始分爲兩。孝武既至關中，又與丞相宇文泰不平，未幾，遇酖而崩。」^⑫《建康實錄》卷十七：「孝武又與文泰不平，至十一月，遇酖崩。」^⑬

梁北伐。

《梁書·武帝紀》：「冬十月丁卯，以信武將軍元慶和爲鎮北將軍，率衆北伐。」^⑭

大同元年乙卯（535），二十九歲。

高麗、丹丹、波斯、扶南等國遣使朝貢梁朝。

《梁書·武帝紀》：「二月，……辛丑，高麗國、丹丹國各遣使獻方物。三月辛未，滑國王安樂薩丹王遣使獻方物。夏四月庚子，波斯國獻方物。……七月，……辛卯，扶南國遣使獻方物。」^⑮

大同二年丙辰（536），三十歲。

十月，梁大舉北伐。

《梁書·武帝紀》：「冬十月乙亥，詔大舉北伐。」^⑯

十二月，梁與東魏通和。

^⑪ [唐]李延壽撰：《北史》（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卷5，頁174。

^⑫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7，頁221。

^⑬ [唐]許嵩撰：《建康實錄》，卷17，頁16。

^⑭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3，頁78。

^⑮ 同前註，卷3，頁79。

^⑯ 同前註，頁80。

《梁書·武帝紀》：「十二月壬申，魏請通和，詔許之。」^⑭

張纘爲吏部尙書。

《梁書·武帝紀》：「（十二月）丁酉，以吳興太守、駙馬都尉、利亭侯張纘爲吏部尙書。」案：張纘曾是「昭明太子十學士」之一，見前文。^⑮

大同三年丁巳（537），三十一歲。

爲鎮西湘東王中記室參軍。

《梁書·武帝紀》：「三年，……閏月甲子，安西將軍、荊州刺史、湘東王繹進號鎮西將軍。」^⑯〈陳書本傳〉：「尋遷鎮西湘東王中記室參軍。」^⑰案：本傳言此，不載年月。由《梁書·武帝紀》知蕭繹於是年進號鎮西將軍，至大同五年任護軍將軍、安右將軍，陵爲其中記室參軍當在此三年內，然不詳始任於何年及任期多長，故繫於此。

蕭子顯卒。

《梁書·蕭子顯傳》：「好學，工屬文。嘗著〈鴻序賦〉，尙書令沈約見而稱曰：『可謂得明道之高致，蓋〈幽通〉之流也』。……中大通二年，遷長兼侍中。高祖雅愛子顯才，又嘉其容止吐納，每御筵侍坐，偏顧訪焉。……五年，選吏部尙書，侍中如故。……大同三年，出爲仁威將軍、吳興太守，至郡未幾，卒，時年四十九年。……子顯所著《後漢書》一百卷，《齊書》六十卷，《普通北伐記》五卷，《貴儉傳》三十

^⑭ 同前註，頁81。

^⑮ 同前註。

^⑯ 同前註，頁82。

^⑰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326。

卷，文集二十卷。」^⑫案：子顯《南齊書·文學傳論》曾論及時下文風：「今之文章，作者雖衆，總而爲論，略有三體。一則啓心閑繹，託辭華曠，雖存巧綺，終致迂迴。……此體之源，出靈運而成也。次則緝事比類，非對不發，博物可嘉，職成拘制。或全借古語，用申今情，崎嶇牽引，直爲偶說。……此則傳咸五經，應璩指事，雖不全似，可以類從。次則發唱驚挺，操調險急，雕藻淫艷，傾炫心魂。亦猶五色之有紅紫，八音之有鄭、衛。斯鮑照之遺烈也。」^⑬

大同四年戊午（538），三十二歲。

劉勰卒。

《佛祖統紀》：「（梁大同）四年，通事舍人劉勰，雅爲太子所重，凡寺塔碑碣，皆其所述。是年，表求出家，賜名慧地。」^⑭《梁書·劉勰傳》：「天監初，起家奉朝請，中軍臨川王宏引兼記室，遷車騎倉曹參軍。出爲太末令，政有清績。除仁威南康王記室，兼東宮通事舍人。……遷步兵校尉，兼舍人如故。昭明太子好文學，深愛接之。初，勰撰《文心雕龍》五十篇，論古今文體，引而次之。……既成，未爲時流所稱。勰自重其文，欲取定於沈約。約時貴盛，無由自達，乃負其書，候約出，干之於車前，狀若貨鬻者，約便命取讀，大重之。謂爲深得文理，常陳諸几案，然勰爲文長於佛理，京師寺塔及名僧碑誌，必請勰製文。有敕與慧震沙門於定林寺撰經證，功畢，遂啓求出家，先燔鬚髮以自誓，敕許之，乃於寺變服，改名慧地。未暮而卒。文集行於

^⑫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35，頁511-512。

^⑬ [梁]蕭子顯撰：《南齊書》，卷52，頁908。

^⑭ [宋]志磐撰：《佛祖統紀》（日本大正新脩《大藏經》，大正一切經刊會出版，1934年），冊49，卷37，頁351。

世。」^⑬案：《佛祖歷代通載》及《稽古略》所載總之出家分別繫於中大通三年或大同二年，王更生《文心雕龍讀本》考為大同四年，茲從之。^⑭

梁與東魏互遣聘使。

《梁書·武帝紀》：「五月甲戌，魏遣使來聘。」^⑮《南史·梁本紀》：「七月，……戊辰，使兼散騎常侍劉孝儀聘於東魏。」^⑯

大同五年己未（539），三十三歲。

七月，蕭繹為護軍將軍、安右將軍。

《梁書·武帝紀》：「七月乙卯，……湘東王繹為護軍將軍、安右將軍。」^⑰

冬，梁與東魏互遣聘使。

《南史·梁本紀》：「冬十一月乙亥，東魏人來聘。十二月，使兼散騎常侍柳豹聘於東魏。」^⑱

大同六年庚申（540），三十四歲。

五月，河南王遣使朝梁。

《南史·梁本紀》：「五月己卯，河南王遣使朝，獻馬及方物，求釋迦像並經論十四條。敕付像並制旨《涅槃》、《般若》、《金光明》講疏

^⑬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50，頁710-712。

^⑭ [梁]劉勰撰，王更生注釋：《文心雕龍讀本》（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91年），下篇，頁430。

^⑮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3，頁82。

^⑯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7，頁213。

^⑰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3，頁83。

^⑱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7，頁214。

一百三卷。」^⑬案：據《景定建康志·建康表》，「金光明」後有一「經」字。^⑭

十二月，蕭繹爲鎮南將軍、江州刺史。

《梁書·武帝紀》：「十二月，……以護軍將軍、湘東王繹爲鎮南將軍、江州刺史。」^⑮

大同七年辛酉（541），三十五歲。

宕昌、蠕蠕、高麗、百濟、滑國遣使朝貢。

《南史·梁本紀》：「七年，……宕昌、蠕蠕、高麗、百濟、滑國各遣使朝貢。百濟求《涅槃》等經疏及醫工、畫師、《毛詩》博士，並許之。」^⑯

十二月，立士林館。

《梁書·武帝紀》：「（十二月）丙辰，於宮城西立士林館，延集學者。」^⑰

大同八年壬戌（542），三十六歲。

三月，平安城郡民劉敬躬反。

《梁書·武帝紀》：「八年春正月，安城郡民劉敬躬挾左道以反，……妖黨遂至數萬。……二月戊戌，江州刺史湘東王繹遣中兵曹子郢討之。」

^⑬ 同前註，卷7，頁215。

^⑭ [宋]馬光祖修，周應合纂：《景定建康志》（北京：中華書局，1990年影印嘉慶六年本），卷10，頁12。

^⑮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3，頁85。

^⑯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7，頁216。

^⑰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3，頁86。

三月戊辰，大破之，擒敬躬送京師，斬於建康市。」^⑩

大同九年癸亥（543），三十七歲。

編《玉臺新詠》，並爲之作序。

劉肅《大唐新語》：「梁簡文帝爲太子，好作艷詩，境內化之，浸以成俗，謂之『宮體』。晚年改作，追之不及，乃令徐陵撰《玉臺集》以大其體。」^⑪案：「以大其體」之說未必屬實，然是集作於簡文晚年猶尙可信。集中稱簡文帝爲皇太子，梁元帝爲湘東王，則是集作於梁時。吳兆宜《玉臺新詠箋注》卷七收「簡文帝詩二十七首」、卷九收「簡文帝東飛伯勞歌二首」、「元帝雜詩七首」、卷十收「梁武帝詩五首」、「簡文帝詩四首」等，爲明代趙均小宛堂復刻宋本所無，蓋係後人所續。《郡齋讀書志》卷二「玉臺新詠」條下引唐李康成之說：「昔陵在梁世，父子俱事東朝，特見優遇。時承華（注：衢本作『華』，袁本作『平』）好文，雅尙『宮體』，故采西漢以來詞人所著樂府艷詩，以備諷覽。」^⑫徐陵於太清二年使魏未還，則是集當成書於太清二年之前；所謂作於蕭綱晚年，似當在綱四十歲後。因此推測是集作於大同九年（蕭綱四十一歲）至太清二年七月期間，故繫於此。集前所題「陳尚書左僕射、太子少傅、東海徐陵字孝穆撰」亦係後世追加。陵《玉臺新詠序》云：「清文滿篋，非惟芍藥之花；新製連篇，寧止蒲萄之樹。九日登高，時有緣情之作；萬年公主，非無誅德之辭。……但往世名篇，當

^⑩ 同前註。

^⑪ [唐]劉肅撰：《大唐新語》，《筆記小說大觀》，第28編，冊1，（臺北：新興書局，1979年），卷3，頁1。

^⑫ [宋]晁公武撰：《郡齋讀書志》，卷2，頁17。見許逸民等編：《中國歷代書目叢刊》（北京：現代出版社，1987年影印光緒甲申年長沙王氏刊本），第1輯（下）。

今巧製，分諸麟閣，散在鴻都。不籍篇章，無由披覽。於是然脂瞑寫，弄筆晨書，撰錄艷歌，凡爲十卷。曾無參於雅頌，亦靡濫於風人，涇渭之間，若斯而已。」^⑭由之可見其選錄標準。《四庫全書總目·集部·總集類一》稱：「雖皆取綺羅脂粉之詞，而去古未遠，猶有講於溫柔敦厚之遺，未可概以淫艷斥之。其中如曹植棄婦篇、庾信七夕詩、今本集皆失載，據此可補闕失。……其有資考證者，亦不一。」^⑮

大同十年甲子（544），三十八歲。

大同十一年乙丑（545），三十九歲。

庾信聘於東魏。

《周書·庾信傳》：「尋兼通直散騎常侍，聘於東魏，文章辭令，盛爲鄴下所稱。」^⑯《北齊書·祖珽傳》：「珽弟孝隱，亦有文學，早知名。……魏末爲散騎常侍，迎梁使。時徐君房、庾信來聘，名譽甚高，魏朝聞而重之。」^⑰案：倪璠〈庾子山年譜〉繫此事於是年，茲從之。

大同元年丙寅（546），四十歲。

梁平李賁之亂。

《梁書·武帝紀》：「中大同元年春正月，……癸丑，交州刺史楊暕剋交趾嘉寧城，李賁竄入屈獠洞，交州平。」^⑱

^⑭ [清]吳兆宜：《徐孝穆集箋注》（上海：中華書局，1935年），卷4，頁3-4。

^⑮ [清]永瑤等撰：《四庫全書總目》（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影印浙江杭州本），卷186，頁1687。

^⑯ [唐]令狐德棻撰：《周書》，卷41，頁733。

^⑰ [唐]李百藥撰：《北齊書》（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卷39，頁521。

^⑱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3，頁90。

太清元年丁卯（547），四十一歲。

二月，東魏司徒侯景附梁。

《梁書·武帝紀》：「二月，……庚辰，魏司徒侯景求以豫、廣、潁、洛、陽、西揚、東荆、北荆、襄、東豫、南兗、西兗、齊等十三州內屬。壬午，以景爲大將軍，封河南王，大行臺承制，如鄧禹故事。」^⑮

八月，梁北伐。

《梁書·武帝紀》：「八月乙丑，王師北伐，以南豫州刺史蕭淵明爲大都督。」^⑯

十一月，梁軍敗，蕭淵明被俘。

《梁書·武帝紀》：「冬十一月，魏遣大將軍慕容紹宗等至寒山。丙午，大戰，淵明敗績，及北兗州刺史胡貴孫等並陷魏。」^⑰

十二月，梁遣元貞還北爲魏主。

《梁書·武帝紀》：「十二月戊辰，遣太子舍人元貞還北爲魏主。」^⑱

陵子儉任蕭棟府行參軍。

《陳書·徐儉傳》：「梁太清初，起家豫章王府行參軍。」^⑲

陵弟孝克起家爲太學博士。

《陳書·徐孝克傳》：「梁太清初，起家爲太學博士。」^⑳

太清二年戊辰（548），四十二歲。

^⑮ 同前註，頁91。

^⑯ 同前註，頁92。

^⑰ 同前註。

^⑱ 同前註，頁93。

^⑲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35。

^⑳ 同前註，頁337。

兼通直散騎常侍，出使東魏。

〈陳書本傳〉：「太清二年，兼通直散騎常侍。使魏，魏人授館宴賓。是日甚熱，其主客魏收嘲陵曰：『今日之熱，當由徐常侍來。』陵即答曰：『昔王肅至此，爲魏始制禮儀；今我來聘，使卿復知寒暑。』收大慙。」^⑮《南史·徐陵傳》續之：「齊文襄爲相，以收失言，囚之累日。」^⑯

八月，侯景舉兵反。

《梁書·武帝紀》：「八月，……戊戌，侯景舉兵反。……十月，……辛亥，景師至京，臨賀王正德率衆附賊。十一月，……乙酉，綸進軍湖頭，與賊戰。敗績。」^⑰

擒陷圍城之內。

〈陳書本傳〉：「及侯景寇京師，陵父擒先在圍城之內。陵不奉家信，便蔬食布衣，若居憂恤。」^⑱

陵子儉任尚書金部郎中。

《陳書·徐儉傳》：「侯景亂，陵使魏未反。儉時年二十一，攜老幼避于江陵。梁元帝聞其名，召爲尚書金部郎中。嘗侍宴賦詩，元帝歎賞曰：『徐氏之子，復有文矣。』」^⑲

太清三年己巳（549），四十三歲。

三月，侯景攻陷臺城，遭陵父擒面折。

^⑮ 同前註，頁326。

^⑰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76，頁1523。

^⑱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3，頁94。

^⑲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26。

^⑳ 同前註，頁335。

《梁書·武帝紀》：「三月，……丁卯，賊攻陷宮城。」^⑩《梁書·徐摛傳》：「太清三年，侯景攻陷臺城。時太宗居永福省，賊衆奔入，舉兵上殿，侍衛奔散，莫有存者。摛獨巖然侍立不動，徐謂景曰：『侯公當以禮見，何得如此？』凶威遂折，侯景乃拜，由是常憚摛。」^⑪

五月，梁武帝蕭衍崩。

《梁書·武帝紀》：「五月丙辰，高祖崩于淨居殿，時年八十六。」又云：「大同中，於臺西立士林館，領軍朱异、太府卿賀琛、舍人孔子祛等遞相講述。皇太子、宣城王亦于東宮宣猷堂及揚州廨開講，于是四方郡國，趨學向風，雲集於京師矣。兼篤信正法，尤長釋典，製《涅槃》、《小品》、《淨名》、《三慧》諸經義記，復數百卷。……又造《通史》，躬製贊序，凡六百卷。天情睿敏，下筆成章，千賦百詩，直疏便就，皆文質彬彬，超邁今古。……凡諸文集，又百二十卷。」^⑫
《梁書·侯景傳》：「臺城既陷，景先遣王偉、陳慶入謁高祖。高祖曰：『景今安在？卿可召來。』時高祖坐文德殿，景乃入朝，以甲士五百人自衛，帶劍升殿。拜訖，高祖問曰：『卿在戎日久，無乃爲勞？』景默然。又問：『卿何州人，而敢至此乎？』景又不能對，從者代對。及出，謂廂公王僧貴曰：『吾常據鞍對敵，矢刃交下，而意氣安緩，了無怖心。今日見蕭公，使人自慙，豈非天威難犯。吾不可再見之。』高祖雖外跡已屈，而意猶忿憤，時有事奏聞，多所譴卻。景深敬憚，亦不敢逼。景遣軍人直殿省內，高祖問制局監周石珍曰：『是何物人？』對曰：『丞相。』高祖乃謬曰：『何物丞相？』對曰：『是侯丞相。』高祖怒曰：『是名景，何謂丞相？』是後，每所徵求，多不稱旨，至於御

^⑩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3，頁95。

^⑪ 同前註，卷30，頁448。

^⑫ 同前註，卷3，頁95-96。

膳亦被裁抑，遂憂憤感疾而崩。」^⑮

侯景立蕭綱爲簡文帝。

《梁書·簡文帝紀》：「辛巳即皇帝位。」^⑯《建康實錄》：「侯景立皇太子綱爲簡文帝。」^⑰

次子份生。

《陳書·徐份傳》：「太建二年卒，時年二十二。」^⑱由此逆推，份當生於是年。

弟孝克入沙門。

《陳書·徐孝克傳》：「侯景寇亂，京邑大饑，餓死者十八九。孝克養母，饘粥不能給。妻東莞臧氏，領軍將軍臧盾之女也，甚有容色。孝克乃謂之曰：『今饑荒如此，供養交闕，欲嫁卿與富人，望彼此俱濟，於卿意如何？』臧氏弗之許也。時有孔景行者，爲侯景將，富於財。孝克密因媒者陳意。景行多從左右，逼而迎之。臧氏涕泣而去，所得穀帛，悉以供養。孝克又剃髮爲沙門，改名法整，兼乞食以充給焉。……後，景行戰死，臧伺孝克於途中，累日乃見，謂孝克曰：『往日之事，非爲相負，今旣得脫，當歸供養。』孝克默然無答，於是歸俗，更爲夫妻。」^⑲

大寶元年庚午（550），四十四歲。

正月，陳霸先起兵討侯景。

^⑮ 同前註，卷56，頁851。

^⑯ 同前註，卷4，頁104。

^⑰ [唐]許嵩撰：《建康實錄》，卷17，頁21。

^⑱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36。

^⑲ 同前註，頁337。

《陳書·高帝紀》：「大寶元年正月，高祖發自始興。」^⑯

五月，齊王高洋受禪於東魏。

《北齊書·文宣帝紀》：「戊午，乃即皇帝位於南郊。……改武定八年爲天保元年。」^⑰

在北齊作〈與齊尚書令求還書〉。

〈陳書本傳〉：「會齊受魏禪，梁元帝承制於江陵，復通使於齊。陵累求復命，終拘留不遣。陵乃致書於僕射楊遵彥。」^⑱案：〈與齊尚書令求還書〉稱：「吾今年四十有四」，^⑲據此知是文作於此年。

作〈在北齊與宗室書〉。

〈在北齊與宗室書〉：「屏居空館，多歷歲時，疊犯靈祇，招延禍罰，……徘徊河朔，亟積寒暄。」^⑳案：文中言及侯景之亂，又題目有「在北齊」三字，當作於大寶元年五月之後。文中未言及大寶二年八月陵父擒之死，故當作於擒死之前。然不詳究竟作於大寶元年抑或大寶二年，姑繫於此。

大寶二年辛未（551），四十五歲。

八月，侯景廢簡文帝蕭綱，立豫章嗣王蕭棟。

《梁書·簡文帝紀》：「戊午，侯景遣衛尉卿彭儻、廂公王僧貴率兵入殿，廢太宗爲晉安王，幽於永福省。……矯爲太宗詔，禪于豫章王棟，大赦改年。」^㉑《梁書·侯景傳》：「景乃廢太宗，幽於永福省。作詔

^⑯ 同前註，卷1，頁4。

^⑰ [唐]李百藥撰：《北齊書》，卷4，頁49-50。

^⑱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26。

^⑲ [宋]李昉等編：《文苑英華》，卷691，頁3562。

^⑳ 同前註，卷686，頁3532。

^㉑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4，頁108。

草成，逼太宗寫之，至『先皇念神器之重，思社稷之固』，歔歔嗚咽，不能自止。是日，景迎豫章王棟即皇帝位，升太極殿前，大赦天下，改天正元年。」^{①⑤}

十月，侯景弑蕭綱。

《南史·梁本紀》：「冬十月壬寅，帝崩於永福省。」^{①⑥}《梁書·侯景傳》：「十月壬寅夜，景遣其衛尉彭儻、王脩纂奉酒於太宗曰：『丞相以陛下處憂既久，故令臣等奉進一觴。』太宗知其將弑，乃大酣飲酒，既醉還寢，脩纂以杷盛土加於腹，因崩焉。斂用法服，以薄棺密瘞於城北酒庫。」^{①⑦}《梁書·簡文帝傳》：「帝……既醉寢，王偉、彭儻進土囊，王脩纂坐其上，於是太宗崩於永福省，時年四十九。」又云：「引納文學之士，賞接無倦。……雅好題詩，……然傷於輕艷，當時號曰『宮體』」。^{①⑧}《北史·文苑傳序》：「梁自大同之後，雅道淪缺，漸乖典則，爭馳新巧。簡文、湘東啓其淫放，徐陵、庾信分路揚鑣。其意淺而繁，其文匿而彩，詞傷輕險，情多哀思，格以延陵之聽，蓋亦亡國之音也。」^{①⑨}綱〈與湘東王書〉曾論及文學諸家得失，並以領袖文壇爲己任：「比見京師文體，儒鈍殊常，競學浮疎，爭爲闡緩。玄冬脩夜，思所不得，既殊比興，正背風、騷。若夫六典三禮，所施則有地，吉凶嘉賓，用之則有所。未聞吟詠情性，反擬〈內則〉之篇；操筆寫志，更摹〈酒誥〉之作；遲遲春日，翻學《歸藏》；湛湛江水，遂同《大傳》。……又時有效謝康樂、裴鴻臚文者，亦頗有惑焉。何者？謝客吐

①⑤ 同前註，卷56，頁857。

①⑥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8，頁232。

①⑦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56，頁858。

①⑧ 同前註，卷4，頁108-109。

①⑨ [唐]李延壽撰：《北史》，卷83，頁2782。

言天拔，出於自然，時有不拘，是其糟粕；裴氏乃是良史之才，了無篇什之美。是爲學謝則不屆其精華，但得其冗長；師裴則蔑絕其所長，惟得其所短。謝故巧不可階，裴亦質不宜慕。故胸馳臆斷之侶，好名忘實之類，方分肉於仁獸，逞卻克於邯鄲，如鮑忘臭，效尤致禍。決羽謝生，豈三千之可及；伏膺裴氏，懼『兩唐』之不傳。……至如近世謝朓、沈約之詩，任昉、陸倕之筆，斯實文章之冠冕，述作之楷模。張士簡之賦，周升逸之辯，亦成佳手，難可復遇。文章未墜，必有英絕，領袖之者，非弟而誰。」^⑩

摘卒。

《梁書·徐摘傳》：「太宗後被幽閉，摘不獲朝謁，因感氣疾而卒，年七十八。」^⑪

十一月，侯景僭位稱漢。

《北齊書·文宣帝紀》：「（天保二年）十一月，侯景廢梁主，僭即僞位於建鄴，自稱曰漢。」^⑫《梁書·侯景傳》：「景又矯蕭棟詔，禪位於己。……大赦，改元爲太始元年。封蕭棟爲淮陰王，幽于監省。……改梁律爲漢律，……以漢司徒侯霸爲始祖。」^⑬

承聖元年壬申（552），四十六歲。

三月，王僧辯等平侯景。

《梁書·元帝紀》：「三月，王僧辯等平侯景，傳其首於江陵。」^⑭

^⑩ 此文載於《梁書·庾肩吾傳》，見〔唐〕姚思廉撰：《梁書》，卷49，頁690-691。

^⑪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30，頁448。

^⑫ 〔唐〕李百藥撰：《北齊書》，卷4，頁55。

^⑬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56，頁859-860。

^⑭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5，頁125。

蕭繹害蕭棟及其二弟。

《南史·梁本紀》：「辛卯，宣猛將軍朱買臣奉帝密旨，害豫章王棟及其二弟橋、穆。」^⑮

四月，蕭紀竊位於蜀。

《梁書·元帝紀》：「四月乙巳，益州刺史、新除假黃鉞、太尉武陵王紀竊位於蜀，改號天正元年。」^⑯

五月，陳霸先任征北大將軍。

《梁書·元帝紀》：「以陳霸先爲征北大將軍、開府儀同三司、南徐州刺史。」^⑰

六月，於北齊作〈與王僧辯書〉。

〈與王僧辯書〉云：「太清六年六月五日孤子徐君頓首……。」^⑱案：太清六年即承聖元年。見下列同年「十一月」條。

八月，於北齊作〈勸進梁元帝表〉。

《梁書·元帝紀》：「八月，……兼通直散騎常侍、聘魏使徐陵於鄴奉表曰：『臣聞封唐有聖，還承帝嚳之家……』」^⑲云云。

十一月，蕭繹即位爲梁元帝。

《梁書·元帝紀》：「承聖元年冬十一月丙子，世祖即皇帝位於江陵。詔曰：『……可改太清六年爲承聖元年。』」^⑳

承聖二年癸酉（553），四十七歲。

^⑮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8，卷238。

^⑯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5，頁127。

^⑰ 同前註，頁128。

^⑱ [宋]李昉等編：《文苑英華》，卷677，頁3484。

^⑲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5，頁128。

^⑳ 同前註，頁131。

七月，王僧辯平武陵王蕭紀。

《梁書·元帝紀》：「紀衆大潰，遇兵死。乙未，王僧辯班師江陵。」^⑭

九月，王僧辯還鎮建康，陳霸先還京口。

《景定建康志，建康表》：「九月庚午，詔僧辯還鎮建康，霸先復還京口。」^⑮

承聖三年甲戌（554），四十八歲。

正月，西魏宇文泰廢帝元欽，立拓跋廓。

《周書·文帝紀》：「太祖與公卿定議，廢帝，尊立齊王廓，是爲恭帝。」^⑯

庾信聘於西魏，遂留長安。

《北史·庾信傳》：「梁元帝承制，除御史中丞。及即位，轉右衛將軍，封武康縣侯，加散騎侍郎，聘于西魏。屬大軍南討，遂留長安。江陵平，累遷儀同三司。」^⑰信〈哀江南賦〉：「中興道銷，窮于甲戌。三日哭于都亭，三年囚于別館。」^⑱案：承聖三年即甲戌。倪璠《庾子山年譜》：「時年四十有二。」^⑲

十一月，西魏師攻陷江陵，執梁元帝。

《梁書·元帝紀》：「冬十月丙寅，魏軍至于襄陽，蕭詧率衆會之。……十一月，……辛亥，……城陷于西魏，世祖見執。」^⑳

^⑭ 同前註，頁133。

^⑮ [宋]馬光祖修，周應合纂：《景定建康志》，卷10，頁20。

^⑯ [唐]令狐德棻撰：《周書》，卷2，頁35。

^⑰ [唐]李延壽撰：《北史》，卷83，頁2793。

^⑱ [宋]李昉等編：《文苑英華》，卷129，頁590。

^⑲ [清]倪璠撰：《庾子山集注》（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23。

^⑳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5，頁134-135。

十二月，西魏師弑梁元帝，王褒等人入長安。

《梁書·元帝紀》：「十二月，……辛未，西魏害世祖，遂崩焉，時年四十七。」¹⁹⁹《周書·王褒傳》：「博覽史傳，尤工屬文。……褒既世胄名家，文學優贍，當時咸相推挹，故旬月之間，位升端右。……及大軍征江陵，元帝授褒都督城西諸軍事。……元帝出降，褒遂與衆俱出。見柱國于謹，謹甚禮之。褒曾作〈燕歌行〉，妙盡關塞寒苦之狀，元帝及諸文士並和之，而競爲淒切之詞，至此方驗焉。褒與王克、劉穀、宗慄、殷不害等數十人俱至長安。太祖喜曰：『昔平吳之利，二陸而已；今定楚之功，群賢畢至，可謂過之矣。』又謂褒及王克曰：『吾即王氏甥也，卿等並吾之舅氏。當以親戚爲情，勿以去鄉介意。』於是授褒及克、殷不害等車騎大將軍、儀同三司。常從容上席，資餼甚豐。」²⁰⁰

梁以元帝子蕭方智爲太宰，承制。

《梁書·敬帝紀》：「江陵陷，太尉、揚州刺史王僧辯、司空南徐州刺史陳霸先定議。以帝爲太宰，承制，奉迎還京師。」²⁰¹《建康實錄》卷十七：「敬皇帝諱方智，元帝第九子，先封晉安王、江州刺史，霸先、僧辯以承聖三年十二月迎入建康。」²⁰²

督察稱帝於江陵，稱後梁。

《建康實錄》卷十七：「蕭督立於江陵，號泰安元年，稱後梁。」²⁰³案：「太安」疑「大定」之誤，據《北史·蕭督傳》：「魏恭帝元年，周文命柱國於謹伐江陵，督以兵會之。及江陵平，周文命督主梁嗣，居

¹⁹⁹ 同前註，頁135。

¹⁹⁹ [唐]令狐德棻撰：《周書》，卷41，頁729-731。

²⁰⁰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6，頁143。

²⁰¹ [唐]許嵩撰：《建康實錄》，卷17，頁24。

²⁰² 同前註。

江陵東城。資以江陵一州之地。其襄陽所統，盡入于周。督乃稱皇帝于其國，年號大定。」^⑳

子儉還建康。

《陳書·徐儉傳》：「江陵陷，復還於京師。」^㉑

紹泰元年乙亥（555），四十九歲。

五月，陵隨蕭淵明還梁，代淵明致書王僧辯六封、陳霸先一封、裴之橫一封、荀昂兄弟一封。

〈陳書本傳〉：「及江陵陷，齊送貞陽侯蕭淵明為梁嗣，乃遣陵隨還。太尉王僧辯初拒境不納，淵明往復致書，皆陵詞也。」^㉒案：《徐孝穆集》收有陵代蕭淵明致王僧辯書六封、陳霸先書一封、裴之橫書一封、荀昂兄弟書一封，皆言及淵明還梁之事，可知作於此時。^㉓

蕭淵明即位。

《梁書·王僧辯傳》：「貞陽承齊遣送，將屆壽陽。貞陽前後頻與僧辯書，論還國繼統之意，僧辯不納。及貞陽、高渙至于東關，散騎常侍裴之橫率眾拒戰，敗績，僧辯因遂謀納貞陽，乃定君臣之禮。」^㉔《陳書·高祖紀》：「齊送貞陽侯深明還主社稷，王僧辯納之，即位，改元曰天成。」^㉕案：「深明」即「淵明」，此避唐高祖諱。

^⑳ [唐]李延壽撰：《北史》，卷93，頁3088。

^㉑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35。

^㉒ 同前註，頁332。

^㉓ 見《四部叢刊》所收上海涵芬樓影印明屠隆合刻評點本《徐孝穆集》，[陳]徐陵撰，[清]吳兆宜箋注：《徐孝穆全集》（上海：中華書局，1935年《四部備要》據吳注原刻本校刊）。

^㉔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45，頁633。

^㉕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1，頁7。

任尚書吏部郎，掌詔誥。

〈陳書本傳〉：「及淵明之入，僧辯得陵大喜，接待饋遺，其禮甚優，以陵爲尚書吏部郎，掌詔誥。」^⑩

作〈與王吳郡僧智書〉。

〈與王吳郡僧智書〉：「豈意餘年，復反鄉國，……竊承君侯過被以光輝，屢有吹噓之言，頻蒙薦延之澤，故得周行紫閣，升降丹墀。」^⑪
案：王僧智即王僧辯之弟（《南史·王僧辯傳》：「僧辯既亡，弟僧智得就任約」），^⑫從文意看，是文當作於此年五月徐陵還梁至九月王僧辯被殺期間。

作〈裴使君墓志銘〉^⑬。

《梁書·裴之橫傳》：「江陵陷，齊遣上黨王高渙挾貞陽侯攻東關。晉安王方智承制，以之橫爲使持節、鎮北將軍、徐州刺史，都督衆軍，給鼓吹一部，出守蘄城。之橫營壘未周，而齊軍大至，兵盡矢窮，遂於陣沒，時年四十一。」^⑭

九月，陳霸先襲殺王僧辯，黜蕭淵明，立蕭方智爲敬帝。

《梁書·敬帝紀》：「九月甲辰，司空陳霸先舉義，襲殺王僧辯，黜蕭淵明。丙午，帝即皇帝位。」^⑮

十月，任約反，陵赴約。

《陳書·高祖紀》：「十月……震州刺史杜龠據吳興，與義興太守韋載同舉兵反。……辛未，高祖表自東討，……甲戌，軍至義興。景子，拔

^⑩ 同前註，頁332。

^⑪ [宋]李昉等編：《文苑英華》，卷687，頁3538。

^⑫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63，頁1542。

^⑬ [唐]歐陽詢編：《藝文類聚》（北京：中華書局，1965年），卷50，頁898。

^⑭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28，頁418。

^⑮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6，頁144。

其水柵。秦州刺史徐嗣徽據其城以入齊，又要南豫州刺史任約共舉兵應龕、載，齊人資其兵食。嗣徽等以京師空虛，率精兵五千奄至闕下，侯安都領驍勇五百人出戰，嗣徽等退據石頭。」^{②⑤}〈陳書本傳〉：「時任約、徐嗣徽乘虛襲石頭，陵感僧辯舊恩，乃往赴約。」^{②⑥}

太平元年丙子（556），五十歲。

六月，任約平，梁授陵貞威將軍、尚書左丞。

《陳書·高祖紀》：「三月戊戌，齊遣水軍儀同蕭軌、庫狄伏連、堯難宗、東方老、侍中裴英起、東廣州刺史獨孤辟惡、洛州刺史李希光，並任約、徐嗣徽等，率衆十萬出柵口，向梁山，……高祖遣定州刺史沈泰、吳郡太守裴忌就侯安都，共據梁山以禦之。……六月，……乙卯旦，自率帳內麾下出莫府山南，吳明徹、沈泰等衆軍首尾齊舉，縱兵大戰，……生擒徐嗣徽及其弟嗣宗，斬之以徇。……虜蕭軌、東方老、王敬寶、李希光、裴英起等將帥凡四十六人。……庚申，蕭軌、東方老、王敬寶、李希光、裴英起皆伏誅。」^{②⑦}〈陳書本傳〉：「及約等平，高祖釋陵不問。尋以爲貞威將軍、尚書左丞。」^{②⑧}

再次使於齊。還，任給事黃門侍郎、祕書監。

〈陳書本傳〉：「紹泰二年，又使于齊。還，除給事黃門侍郎、祕書監。」^{②⑨}案：紹泰二年九月改元爲太平元年。

七月，陳霸先進爵長城縣公，陵作〈進封陳司空爲長城公詔〉。

^{②⑤}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1，頁8。

^{②⑥} 同前註，卷26，頁332。

^{②⑦} 同前註，卷1，頁10-11。

^{②⑧} 同前註，卷26，頁332。

^{②⑨} 同前註。

《通鑑》：「七月，……丙子，以陳霸先爲中書監、司徒、揚州刺史，進爵長城公，餘如故。」^{②①}案：徐陵〈進封陳司空爲長城公詔〉云：「可進爵爲長城縣公。」^{②②}

九月，陳霸先爲丞相，封義興郡公。

《梁書·敬帝紀》：「九月，……進新除司徒陳霸先爲丞相、錄尚書事、鎮衛大將軍、揚州牧，封義興郡公。」^{②③}

十二月，北周受西魏禪。

《周書·孝閔帝紀》：「魏恭帝三年，……十二月，……庚子，禪位於帝。」^{②④}

陳永定元年丁丑（557），五十一歲。

九月，封陳霸先爲相國，陵作〈封陳公詔〉、〈冊陳公九錫文〉。

《梁書·敬帝紀》：「九月辛丑，崇丞相爲相國，總百揆，封十郡爲陳公，備九錫之禮，加璽紱、遠遊冠，位在王公上。加相國綠綬。」^{②⑤}
 〈封陳公詔〉：「其進公位相國，總百揆，封十郡爲陳公，備九錫之禮，加璽紱、遠遊冠，綠綬，位在諸侯王上。」^{②⑥}又作〈冊陳公九錫文〉云：「又加公九錫，其敬聽後命。……」^{②⑦}

代陳霸先作〈與嶺南酋豪書〉、〈與北齊廣陵城主書〉。

〈與嶺南酋豪書〉云：「聖主欽明，還承寶運，即是高祖武皇帝之孫、

^{②①} [宋]司馬光撰：《資治通鑑》，卷166，頁1585。

^{②②} [唐]歐陽詢編：《藝文類聚》，卷51，頁924。

^{②③}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6，頁147。

^{②④} [唐]令狐德棻撰：《周書》，卷3，頁45。

^{②⑤} [唐]姚思廉撰：《梁書》，卷6，頁149。

^{②⑥}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1，頁13-14。

^{②⑦} 同前註，頁14-21。

世祖孝皇帝之子……。」^{②7}案其文意，當指敬帝之事。又〈與北齊廣陵城主書〉云：「吾以庸薄，謬膺臺鉉……。」^{②8}案其文意，當指霸先任相國之事。又《文苑英華》卷六八二載此二文題作〈武皇帝作相時與嶺南酋豪書〉、〈武皇帝作相時與北齊廣陵城主書〉，可證。

十月，陳霸先受禪於梁，陵作〈禪位陳王詔〉、〈禪位陳王策〉、〈禪位陳王璽書〉、〈爲陳武帝即位告天文〉、〈陳武帝即位詔〉、〈陳武帝敕州郡璽書〉^{②9}。

《陳書·高祖紀》：「辛未，梁帝禪位於陳。」「乙亥，高祖即皇帝位於南郊，柴燎告天。……己卯，分遣大使宣勞四方，下璽書敕州郡。」

^{③0}〈陳書本傳〉：「自有陳創業，文檄軍書及禪授詔策，皆陵所製。」^{③1}

十一月，陳遣周弘正使周通和，陵作〈爲陳高祖與周宰相書〉。

〈爲陳高祖與周宰相書〉：「猥以庸薄，遂膺天寵，去月乙亥，升禮大壇，……今遣侍中、都官尙書周弘正等銜使長安。」^{③2}

加散騎常侍，作〈讓散騎常侍表〉。

〈陳書本傳〉：「高祖受禪，加散騎常侍，左丞如故。」^{③3}

作〈爲王儀同致仕表〉。

《陳書·王冲傳》：「紹泰中，累遷左光祿大夫、尙書右僕射。遷左僕射、開府儀同三司，侍中、將軍如故。尋復領丹陽尹。……高祖受禪，

^{②7} [宋]李昉等編：《文苑英華》，卷682，頁3516。

^{②8} 同前註，頁3517。

^{②9} 諸文均見於[唐]姚思廉撰：《陳書·高祖紀》，卷1，頁21-25；卷2，頁31-33。

^{③0}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1，頁21-33。

^{③1} 同前註，卷26，頁335。

^{③2} [宋]李昉等編：《文苑英華》，卷667，頁3429。

^{③3}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32。

解尹，以本官領左光祿大夫，未拜，改領太子少傅。」^{②④}

參知制定法令。

《隋書·刑法志》：「及武帝即位，……稍求得梁時明法吏，令與尚書刪定郎范泉參定律令。又敕尚書僕射沈欽、吏部尚書徐陵、兼尚書左丞宗元饒、兼尚書左丞賀朗參知其事，制律三十卷、令律四十卷。」^{②⑤}
案：陵此時未任吏部尚書，此職銜當係後人追加。

子儉爲太子洗馬，遷鎮東從事中郎。

《陳書·徐儉傳》：「永定初，爲太子洗馬，遷鎮東從事中郎。」^{②⑥}

子份作《夢賦》。

《陳書·徐份傳》：「份少有父風。年九歲，爲〈夢賦〉。陵見之，謂所親曰：『吾幼屬文，亦不加此。』」^{②⑦}

永定二年戊寅（558），五十二歲。

作〈陳武帝有沈泰家口詔〉。

《陳書·高祖紀》：「二月壬申，南豫州刺史沈泰奔于齊。……三月甲午，詔曰：『罰不及嗣，自古通典，……沈泰反覆無行，遐邇所知，……其部曲、妻兒各令復業，所在及軍人若有恐脅侵掠者，皆以劫論。』」^{②⑧}

十月，作〈太極殿銘〉。

《陳書·高祖紀》：「初，侯景之平也，火焚太極殿。承聖中議欲營

^{②④}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17，頁236。

^{②⑤} [唐]魏徵等撰：《隋書》，卷25，頁702。

^{②⑥}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35。

^{②⑦} 同前註，頁336。

^{②⑧} 同前註，卷2，頁36。

之，獨闕一柱。至是有樟木大十八圍，長四丈五尺，流泊陶家後渚。監軍鄒子度以聞，詔中書令沈衆兼兵部尚書，少府卿蔡儔兼將作大臣，起太極殿。……十月，……甲寅，太極殿成。」²³⁹〈太極殿銘〉：「監軍鄒子度啓稱：『即日忽有一大梓柱從流來，泊在後渚岸』」²⁴⁰云云。

永定三年己卯（559），五十三歲。

六月，陳武帝崩。

《陳書·高祖紀》：「六月……景午，崩於璿璣殿，時年五十七。」²⁴¹作〈決斷大行俠御服議〉、〈重答八座以下請斷俠御服議〉。

《陳書·劉師知傳》：「及高祖崩，六日成服，朝臣共議大行皇帝靈座俠御人所服衣服吉凶之制，……時以二議不同，乃啓取左丞徐陵決斷。陵云：『……（案：此即〈決斷大行俠御服議〉文，茲略）』。時八座以下並請，……陵重答云：『……』（案：此即〈重答八座以下請斷俠御服議〉文，此從略）。」²⁴²

六月，陳蒨即位爲文帝。

《陳書·世祖紀》：「永定三年六月景午，高祖崩，遺詔徵世祖入纂。

甲寅，……即皇帝位於太極前殿。」²⁴³

七月，作〈陳文帝登祚尊皇太后詔〉。

《陳書·世祖紀》：「秋七月景辰，尊皇后爲皇太后。」²⁴⁴〈陳文帝登

²³⁹ 同前註，頁37-38。

²⁴⁰ [唐]歐陽詢編：《藝文類聚》，卷62，頁1125。

²⁴¹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頁40。

²⁴² 同前註，卷16，頁229-232。

²⁴³ 同前註，卷3，頁46。

²⁴⁴ 同前註，頁47。

祚尊皇太后詔〉：「奉上皇后尊號爲皇太后」。^{②⑤}

冬，作〈爲始興王讓琅邪二郡太守表〉^{②⑥}。

《陳書·始興王伯茂傳》：「尋除使持節，都督南琅邪、彭城二郡諸軍事、彭城太守。」^{②⑦}案：徐陵此文當作於是時。

天嘉元年庚辰（560），五十四歲。

任太府卿。

〈陳書本傳〉：「天嘉初，除太府卿。」^{②⑧}

二月，陳敗王琳於梁山，敗齊兵于博望。

〈南史·陳本紀〉：「二月丙申，太尉侯瑱敗王琳于梁山，敗齊兵于博望。」^{②⑨}

北周授庾信、王褒麟趾學士。

《北史·庾季才傳》：「武成二年，與王褒、庾信同補麟趾學士。」^{③①}

《周書·明帝紀》：「及即位，集公卿已下有文學者八十餘人於麟趾殿，刊校經史。」^{③②}案：《庾子山集》有詩〈預麟趾殿校書和劉儀同〉。^{③③}

四月，周冢宰宇文護弒明帝，立周武帝。

《南史·陳本紀》：「天嘉元年，……四月，……辛丑，周明帝崩。」^{③④}

②⑤ [唐]歐陽詢編：《藝文類聚》，卷15，頁287。

②⑥ 同前註，卷50，頁905。

②⑦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8，頁358。

②⑧ 同前註，卷26，頁332。

②⑨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9，頁277。

③① [唐]李延壽撰：《北史》，卷89，頁2948。

③② [唐]令狐德棻撰：《周書》，卷4，頁60。

③③ [清]倪璠撰：《庾子山集注》，卷3，頁252。

③④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9，頁277。

《周書·晉蕩公護傳》：「護乃密令安因進食於帝，加以毒藥，帝遂寢疾而崩。護立高祖，百官總已以聽於護。」^⑮

天嘉二年辛巳（561），五十五歲。

六月，齊與陳通好。

《南史·陳本紀》：「夏六月己亥，齊人通好。」^⑯

周遣使聘陳，陵作〈與李那書〉。

《周書·武帝紀》：「保定元年，……六月乙酉，遣治御正殷不害等使于陳。」^⑰案：〈與李那書〉有「殷儀同至」一語^⑱，又〈李那答書〉云：「殷御正銜命來歸，嘉言累札」^㉑，是知陵作是文，托殷不害返周時轉交李那。

十一月，北齊昭帝崩，武成帝立。

《通鑑》：「十一月甲辰，……徵長廣王湛統茲大寶，……是日，殂於晉陽宮。」^㉒

天嘉三年壬午（562），五十六歲。

正月，作〈孝義寺碑〉文。

〈孝義寺碑〉文云：「元嘉三年正月二十一日詔旨：『仰惟聖德，方被兆民，乃敕有司改東成里爲孝義里。』」案：《藝文類聚》卷七十七「天嘉」作「元嘉」。考梁陳二代均無「元嘉」年號，當係「天嘉」之

^⑮ [唐]令狐德棻撰：《周書》，卷11，頁168。

^⑯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9，頁278。

^⑰ [唐]令狐德棻撰：《周書》，卷5，頁65。

^⑱ [宋]李昉等撰：《文苑英華》，卷679，頁3501。

^㉑ 同前註。

^㉒ [宋]司馬光撰：《資治通鑑》，卷168，頁1605。

誤。又談鑰《嘉泰吳興志》載：「陳孝義寺碑，在墨妙亭，散騎常侍、御史中丞、領大著作徐陵撰，唐銀青光祿大夫、使持節湖州諸軍事、湖州刺史、上柱國常侍十代孫嶠之書。」^{②⑩}

作〈司空、徐州刺史侯安都德政碑〉文。

《陳書·侯安都傳》：「天嘉三年，……吏民詣闕表請立碑，頌美安都功績，詔許之。」^{②⑪}〈司空、徐州刺史侯安都德政碑〉文云：「于是州民散騎常侍王瑒等拜表宮闕，請揚茲美化，樹彼高碑。民欲天從，允彰絲誥，銘曰：……」^{②⑫}

作〈廣州刺史歐陽頎德政碑〉文。

〈廣州刺史歐陽頎德政碑〉文云：「踐祚之初，進公位征南將軍、廣州刺史，又都督東衡州二十州諸軍事宜。」^{②⑬}《陳書·歐陽頎傳》：「改授都督……十九州諸軍事、鎮南將軍、平越中郎將、廣州刺史……。永定三年，……增都督衡州諸軍事，即本號開府儀同三司。世祖嗣位，進號征南將軍。」^{②⑭}《陳書·世祖紀》：「（天嘉）四年，……二月戊戌，征南將軍、開府儀同三司、廣州刺史歐陽頎進號征南大將軍。」^{②⑮}據此推測，陵文作於永定三年六月文帝嗣位至天嘉四年二月歐陽頎進號征南大將軍期間，然不詳究竟作於何年，姑繫於此。

子儉遷中書侍郎。

^{②⑩} [宋]談鑰：《嘉泰吳興志》，卷18，收於《吳興叢書》（北京：文物出版社，1986年）。

^{②⑪}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8，頁147。

^{②⑫} [唐]歐陽詢編：《藝文類聚》，卷52，頁944-945。

^{②⑬} 同前註，頁945-946。

^{②⑭}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9，頁158-159。

^{②⑮} 同前註，卷3，頁56。

《陳書·徐儉傳》：「天嘉三年，遷中書侍郎。」^{②6}

天嘉四年癸未（563），五十七歲。

任五兵尚書，領大著作，作〈讓五兵尚書表〉^{②7}。

〈陳書本傳〉：「四年，遷五兵尚書，領大著作。」^{②8}

十一月，章昭達破周迪反軍。

《陳書·世祖紀》：「十一月辛酉，章昭達大破周迪，悉擒其黨與，迪脫身潛竄。」^{②9}

十二月，詔章昭達討陳寶應。

《陳書·世祖紀》：「十二月景申，……詔護軍將軍章昭達進軍建安，以討陳寶應。」^{③0}

天嘉五年甲申（564），五十八歲。

五月，周、齊並遣使聘陳。

《陳書·世祖紀》：「五月，……周、齊並遣使來聘。」^{③1}

十一月，章昭達擒陳寶應、留異。

《陳書·世祖紀》：「十一月，……己丑，章昭達破陳寶應于建安，擒寶應、留異送京師，晉安郡平。」^{③2}

^{②6} 同前註，卷26，頁335。

^{②7} [唐]歐陽詢編：《藝文類聚》，卷48，頁861-862。

^{②8}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32。

^{②9} 同前註，卷3，頁57。

^{③0} 同前註。

^{③1} 同前註。

^{③2} 同前註，頁58。

天嘉六年乙酉（565），五十九歲。

任散騎常侍、御史中丞。

〈陳書本傳〉：「六年，除散騎常侍、御史中丞。」^{②③}

四月，齊武成帝高湛禪位於高緯。

《周書·武帝紀》：「（保定）五年，……四月，齊武成禪位於其太子緯，自稱太上皇帝。」^{②④}

奏彈陳頊。

《通鑑》卷一六九：「四月甲寅，以安成王頊爲司空。」^{②⑤}〈陳書本傳〉：「時安成王頊爲司空，以帝弟之尊，勢傾朝野。直兵鮑僧叡假王威權，抑塞辭訟，大臣莫敢言者。陵聞之，乃爲奏彈，導從南臺官屬，引奏案而入，世祖見陵服章嚴肅，若不可犯，爲斂容正坐。陵進讀奏版時，安成王殿上侍立，仰視世祖，流汗失色。陵遣殿中御史引王下殿，遂劾免侍中、中書監。自此朝廷肅然。」^{②⑥}

作〈報尹義尚書〉。

〈報尹義尚書〉云：「別離二國，雲雨十年，……弟留河北，義等周、邵。」^{②⑦}可知尹義當時留北朝。又陵四十九歲自北返南，十年後作此文，故有「雲雨十年」之語。此文作答於尹義尚〈與徐僕射書〉後，尹文見《文苑英華》卷六八五^{②⑧}。

^{②③} 同前註，卷26，頁332。

^{②④} [唐]令狐德棻撰：《周書》，卷5，頁71。

^{②⑤} [宋]司馬光撰《資治通鑑》，卷169，頁1616。

^{②⑥}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32。

^{②⑦} [宋]李昉等編：《文苑英華》，卷685，頁3529。

^{②⑧} 同前註，頁3528-3529。

天康元年丙戌（566），六十歲。

四月，陳文帝崩，太子伯宗嗣位，陵作〈陳文帝哀冊文〉²⁷⁹。

《陳書·世祖紀》：「四月，……癸酉，世祖疾甚。是日，崩於有覺殿。」²⁸⁰

《南史·陳本紀》：「癸酉，皇帝崩於有覺殿，遺詔皇太子可即君臨。」²⁸¹

五月，代作〈安成王讓錄尚書表後啓〉²⁸²。

《陳書·廢帝紀》：「五月，……庚寅，以驃騎將軍、司空、揚州刺史、新除尚書令、安成王頊爲驃騎大將軍，進位司徒，錄尚書，都督中外諸軍事。」²⁸³

任吏部尚書，領大著作，作〈答諸求官人書〉。

〈陳書本傳〉：「天康元年，遷吏部尚書，領大著作。陵以梁末以來，選授多失其所，於是提舉綱維，綜覈名實。時有冒進求官誼競不已者，陵乃爲書宣示……（案：此略處即〈答諸求官人書〉）。自是衆咸服焉，時論比之毛玠。」²⁸⁴案：《文苑英華》卷六六七載此文，較〈陳書本傳〉載文稍長，且有「僕七十之歲」一語。據考證，陵任吏部尚書時年六十，七十歲時久已不任此職，是則「七十」恐係「六十」之誤。張溥《徐僕射集》並收《陳書》及《文苑英華》二文，蓋亦存疑²⁸⁵。

²⁷⁹ 同前註，卷835，頁4405-4406。

²⁸⁰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3，頁60。

²⁸¹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9，頁282。

²⁸² [唐]歐陽詢編：《藝文類聚》，卷48，頁850。

²⁸³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4，頁65。

²⁸⁴ 同前註，卷26，頁332-333。

²⁸⁵ [明]張溥輯：《徐陵集》，見《漢魏六朝百三家集》（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年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卷130上，頁72-75。

作〈薦陸瓊書〉。

《陳書·陸瓊傳》：「及高宗爲司徒，妙簡僚佐，吏部尚書徐陵薦瓊於高宗……（案：此略處即〈薦陸瓊書〉全文），乃除司徒左西掾。尋兼通直散騎常侍。」^{②6}《陳書·宣帝紀》：「廢帝即位，拜司徒。」^{②7}

六月，受謗免官。

《南史·陳暄傳》：「陳天康中，徐陵爲吏部尚書，精簡人物，縉紳之士皆嚮慕焉。暄以玉帽簪插髻，紅絲布裹頭，袍拂踝，靴至膝，不陳爵里，直上陵坐。陵不之識，命吏持下。暄徐步而出，舉止自若，竟無忤容。作書謗陵，陵甚病之。」^{②8}陵〈與顧記室書〉曰：「去年正月十五日尚書官大朝，元凱既集，丞郎肅然。忽有陳慶之兒陳暄者^{②9}，帽簪釘額，紅絲布裹頭，虜袍通踝，胡靴至膝，直來郎座，遍相排抱，或坐或立，且歌且詠。吾即呼舍吏責列。不答而走，反爲撼患，妄相陷辱。至六月初，遂作盲書，便見誣謗。聖朝明鑒，悉知虛罔，唯云吾取徐樞爲臺郎，南司檢問，了不窮推，承訓劾爲信言，致成隳免。此事冤枉，天下所無。吾市徐樞宅爲錢四萬，任人市估，文券歷然。不蒙申理，見枉虛巧。二者，樞是故少府卿鱗^{③0}之子，鱗殞身侯景之役，又爲西臺所贈兗州左衛，官位甚高，未知其子何忝郎署。魏晉之前，如爲又遠，宋齊以降，其例甚多。……三者，樞入身梁朝，解褐岳陽王少府墨曹，承聖時爲故敬常晉安王諷席，文墨具存。陝西官爵，乃多浮濫，更補臺郎，不爲勝擢，未知何忽推宅貨官？四者，徐領軍節度自啓樞爲郎，敕付選

^{②6}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30，頁397。

^{②7} 同前註，卷5，頁76。

^{②8}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61，頁1503。

^{②9} 《文苑英華》，卷627「兒」誤作「見」。

^{③0} 《文苑英華》，卷673「鱗」作「麟」。

序。吾既不啓據，又不爲選職，所可相關，止是得中侯相聞，爲呈啓而已。以此見罪，一何冤濫。吾昔在承華，是弟所悉。行年六十，無復儔儔，非意餘生，忽此誣謗。」²⁹¹

光大元年丁亥（567），六十一歲。

九月，作〈爲護軍長史王質移文〉、〈爲陳主與周冢宰宇文護論邊境事書〉、〈移齊文〉、〈謝敕賚燭盤賞答齊國移文啓〉。

《陳書·廢帝紀》：「九月，……周將長胡公拓跋定率步騎二萬入郢州，與華皎水陸俱進。都督淳于量、吳明徹等與戰，大破之。皎單舸奔江陵。擒拓跋定。」²⁹²陵作〈爲護軍長史王質移文〉云：「賊華皎近以臨蕃有譴，作牧無章，既懼檻車之徵，便憂齊斧之戮，遂乃治兵楚夢，竊戴干戈，傍引西戎，共謀東夏。」²⁹³考其文意，與《陳書》所載相符，乃繫於此時，然《陳書·王質傳》未載此事。〈爲陳主與周冢宰宇文護論邊境事書〉：「梁氏以漸水東爲安湘小郡，置立巴州，多歷年所。……近得刺史符元舉啓，稱蕭巖忽遣杜元茂、神僧訓等將率人馬，踰溜潰涉漸²⁹⁴，便置城隍，謀爲侵軼，……彼軍人恃勇，遂致俘擒，……江陵小寇，既爾虔劉。」²⁹⁵案：陳、周湘郡巴州之戰，事在此年。《陳書·華皎傳》：「皎乃與戴僧朔單舸走，過巴陵，不敢登城，徑奔江陵。拓跋定等無復船渡，步趨巴陵，巴陵城邑爲官軍所據，乃向湘州，至水口，不得濟，食且盡，詣軍請降。……皎黨曹慶、錢明、潘

²⁹¹ [宋]李昉等編：《文苑英華》，卷672，頁3461。

²⁹²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4，頁68。

²⁹³ [唐]歐陽詢編：《藝文類聚》，卷58，頁1051-1052。

²⁹⁴ 《文苑英華》於此處註「疑衍一字」，見[宋]李昉等編：《文苑英華》，卷682，頁3517。

²⁹⁵ 同前註，卷682，頁3518。

智度、魯閑、席慧略等四十餘人並誅。」²⁹⁶陵文中「江南小寇，既爾虔劉」之語，當指此事。〈移齊文〉：「羯寇平殄，同懷慶悅，……庸蜀寶馬，彌山不窮；巴漢樓船，陵波無際」等語²⁹⁷，亦當指陳、周湘郡巴州之戰。〈謝敕賚燭盤賞答齊國移文啓〉一文²⁹⁸當爲陵撰〈移齊文〉後受賞而作。

作〈與顧記室書〉。

〈與顧記室書〉云：「去年正月十五日尙書官大朝，……忽有陳慶之兒陳暄者，帽簪釘額，紅縑布裏頭，……直來郎座，……吾即呼舍吏責列，不答而走，……至六月初，遂作盲書，便見誣謗。」²⁹⁹案：陵受謗事在天康元年，是文稱其事在「去年正月」，則可推斷此文作於是年。

光大二年戊子（568），六十二歲。

十一月甲寅，慈訓太后廢帝伯宗，立陳頊爲宣帝。

《陳書·宣帝紀》：「十一月甲寅，慈訓太后令廢帝爲臨海王，以高宗入纂。」³⁰⁰

陵封建昌縣侯。

〈陳書本傳〉：「廢帝即位，高宗入輔，謀黜異志者，引陵預其議。高宗纂曆，封建昌縣侯，邑五百戶。」³⁰¹

太建元年己丑（569），六十三歲。

²⁹⁶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0，頁272。

²⁹⁷ [唐]歐陽詢編：《藝文類聚》，卷58，頁1052。

²⁹⁸ 同前註，卷80，頁1372。

²⁹⁹ [宋]李昉等編：《文苑英華》，卷672，頁3461。

³⁰⁰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5，頁76。

³⁰¹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33。

正月，立陳叔寶爲皇太子、陳叔陵爲始興王，陵作〈封皇子叔陵爲始興王詔〉。

《陳書·宣帝紀》：「太建元年春正月，……世子叔寶爲皇太子，皇子、南中郎將、江州刺史、康樂侯叔陵爲始興王，奉昭烈王祀。」³⁰²
 〈封皇子叔陵爲始興王詔〉：「可以第二皇子叔陵爲始興王。」³⁰³《陳書·後主紀》：「太建元年正月甲午，立爲皇太子。」³⁰⁴

五月，任尙書右僕射，作〈讓右僕射初表〉³⁰⁵。

《陳書·宣帝紀》：「五月，……丁巳，以吏部尙書、領大著作徐陵爲尙書右僕射。」³⁰⁶案：《陳書·姚察傳》：「吏部尙書徐陵時領著作，復引爲史佐，及陵讓官致仕等表，並請察製焉，陵見歎曰：『吾弗逮也。』」³⁰⁷然據《藝文類聚》卷四十八、《初學記》卷十二及《陳書·張種傳》皆稱諸表爲陵所自作，茲從後者。

作〈晉陵太守王勸德政碑〉文³⁰⁸。

《陳書·王勸傳》：「太建元年，遷尙書右僕射。時東境大水，百姓饑饉，以勸爲仁武將軍、晉陵太守。在郡甚有威惠，郡人表請立碑，頌勸政績，詔許之。」³⁰⁹

夏，作〈東陽雙林寺傅大士碑〉文。

《佛祖統紀》卷三十七：「太建元年四月，善慧大士示寂。七日，縣令

³⁰²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5，頁76-77。

³⁰³ 《藝文類聚》誤「叔陵」作「升陵」見[唐]歐陽詢編：《藝文類聚》，卷51，頁919。

³⁰⁴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6，頁105。

³⁰⁵ [唐]歐陽詢編：《藝文類聚》，卷48，頁855-856。

³⁰⁶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5，頁77。

³⁰⁷ 同前註，卷27，頁348。

³⁰⁸ [唐]歐陽詢編：《藝文類聚》，卷52，頁947。

³⁰⁹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17，頁239。

陳鐘耆來禮敬，傳香之次猶反掌受香，舉衆驚異，敕徐陵選碑山中。」

⑩〈東陽雙林寺傅大士碑〉：「以太建元年，朱明始獻，奄然右臥，將歸大空，二旬初滿，三心是滅，爾時隆暑，便已赫曦……陵雖不敏，夙仰高風。輕課庸音，乃爲銘曰……」案：此文見張溥《徐僕射集》⑪，《藝文類聚》卷七十六所收此文中無此段文字。

智顗禪師至建康，陵作〈與智顗書〉（其一）。

《景德傳燈錄》卷二十七：「天台山脩禪寺智者禪師智顗，……陳天嘉元年，謁光州大蘇山慧思禪師……。太建元年，禮辭往金陵闡化。」⑫
《佛祖統記》：「太建元年，儀同沈君理請居瓦官寺，開《法華經》題。帝敕停朝一日，令群臣往聽。時僕射徐陵、光祿王固、侍中孔煥、尚書毛喜、僕射周弘正等，俱稟戒法，同聞妙旨。」⑬《佛祖統紀》卷九：「儀同沈君理請開《法華》，陵預聽席，以爲餘年得逢妙說，致書自慶。後對大師立疏發五願云：『弟子思出樊籠，無由羽化，既善根微弱，冀願力莊嚴：一願臨終正念成就，二願不更三塗，三願不高不下處託生，四願童真出家，如法奉戒，五願不墮流俗之僧。憑此誓心，以策西暮。』」又云陵「嘗夢其先人曰：『禪師是吾宿世宗範，汝宜一志事之。』陵奉冥訓，資敬盡節。參不失時，拜不避濕。」⑭徐陵〈與智顗書〉（其一）云：「昨預沈儀同法席，餐奉甘露，無畏之吼，衆咸歸伏。然正法炬，朗諸未悟。自慶餘年，得逢妙說。尋事諮展，此不申

⑩ [宋]志磐撰：《佛祖統紀》，卷37，頁352。

⑪ [明]張溥輯：《徐陵集》，卷103下，頁28-37。

⑫ [宋]道原撰：《景德傳燈錄》（日本大正新修《大藏經》史傳部），卷27，頁431。
案：《佛祖統紀》卷六云：「智顗『以陳大光元年，同法喜等二十七人初至金陵。』」茲從《景德傳燈錄》。

⑬ [宋]志磐撰：《佛祖統紀》，卷6，頁181。

⑭ 同前註，卷9，頁200。

心。」^⑪

冬，歐陽紇反，子儉持節喻旨，被拘。

《陳書·宣帝紀》：「冬十月，新除左衛將軍歐陽紇據廣州舉兵反。」

^⑫《陳書·徐儉傳》：「廣州刺史歐陽紇舉兵反，高宗令儉持節喻旨。……（紇）置儉於孤園寺，遣人守衛，累旬不得還。紇嘗出見儉，儉謂之曰：『將軍業已舉事，儉須還報天子。儉之性命雖在將軍，將軍成敗不在儉，幸不見留。』紇於是乃遣儉從閒道馳還。高宗乃命章昭達率衆討紇，仍以儉悉其形勢，敕儉監昭達軍。」^⑬

太建二年庚寅（570），六十四歲。

食建昌邑，祿俸與親族共之。

〈陳書本傳〉：「太建中，食建昌邑，邑戶送米至于水次，陵親戚有貧匱者，皆令取之，數日便盡，陵家尋致乏絕。府僚怪而問其故，陵云：『我有車牛衣裳可賣，餘家有可賣不？』其周給如此。」^⑭

二月，章昭達平歐陽紇亂，陵作〈與章司空昭達書〉。

《陳書·宣帝紀》：「二月癸未，儀同章昭達擒歐陽紇送都，斬于健康市，廣州平。」^⑮陵〈與章司空昭達書〉云：「日聖朝受命，天下廓清，所餘殘兇，唯有歐紇。……公受賑嚴冬，持兵抄歲，……薄交旗鼓，仍平醜類。……且僕一子屯窮，妖徒所制，五嶺遐復，存亡不測。玄懷飲淚，破膽復全。蒙荷英恩，保其身命。」^⑯案：此文與《陳書》

^⑪ [隋]灌頂撰：《國清百錄》（日本大正新修《大藏經》），冊46，卷2，頁801。

^⑫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5，頁77。

^⑬ 同前註，卷26，頁355。

^⑭ 同前註，卷26，頁355。

^⑮ 同前註，卷5，頁78。

^⑯ [宋]李昉等編：《文苑英華》，卷682，頁3518。

所載事相符。

子儉除鎮北鄱陽王諮議參軍，兼中書舍人。

《陳書·徐儉傳》：「紇平，高宗嘉之，賜奴婢十人、米五百斛，除鎮北鄱陽王諮議參軍，兼中書舍人。」^⑳

次子份卒。

《陳書·徐份傳》：「份少有父風，……解褐爲秘書郎，轉太子舍人。累遷豫章王主簿、太子洗馬。出爲海鹽令，甚有治績。秩滿，入爲太子洗馬。份性孝悌，陵嘗遇疾，甚篤，份燒香泣涕，跪誦《孝經》，晝夜不息，如此者三日，陵疾豁然而愈，親戚皆謂份孝感所致。太建二年卒，時年二十二。」^㉑

太建三年辛卯（571），六十五歲。

正月，任尙書僕射。

《陳書·宣帝紀》：「三年春正月癸丑，以尙書右僕射、領大著作徐陵爲尙書僕射。」^㉒

作〈與智顗書〉（其二）。

〈與智顗書〉（其二）：「去歲第六兒夭喪，痛苦成疾，由未除愈。」

㉓案：〈陳書本傳〉、〈南史本傳〉及《建康實錄》卷二十皆稱陵有四子：「儉、份、儀、傳」，無第六子。又〈陳書本傳〉云：次子份「太建二年卒」，〈南史本傳〉言次子份「先陵卒」^㉔，由此推知，陵文中

⑳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35。

㉑ 同前註，卷26，頁336。

㉒ 同前註，卷5，頁80。

㉓ [隋]灌頂撰：《國清百錄》，卷2，頁801。

㉔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62，頁1526。

「六」係「次」之誤。

十二月，作〈司空章昭達墓誌銘〉。

《陳書·宣帝紀》：「十二月壬辰，車騎大將軍、司空章昭達薨。」^{③⑥}

〈司空章昭達墓誌銘〉：「大建三年，薨於軍幕……」^{③⑦}案：此處「大建」係「太建」之誤。」

太建四年壬辰（572），六十六歲。

正月，任尚書左僕射，作〈讓尚書左僕射表〉。

《陳書·宣帝紀》：「四年春正月，……尚書僕射、領大著作徐陵爲尚書左僕射」^{③⑧}〈陳書本傳〉：「三年，遷尚書左僕射，陵抗表推周弘正、王勣等。高宗召陵入內殿，曰：『卿何爲固辭此職而舉人乎？』陵曰：『周弘正從陛下西還，舊藩長史；王勣太平相府長史，張種帝鄉賢戚，若選賢與舊，臣宜居後。』固辭累日，高宗苦屬之，陵乃奉詔。」^{③⑨}案〈陳書本傳〉誤「四年」爲「三年」，此從《陳書·宣帝紀》、《南史·陳本紀》，以「四年」爲是。

與蕭濟、周弘正等俱侍太子陳叔寶。

《陳書·蕭濟傳》：「與左僕射徐陵、特進周弘正、度支尚書王瑒、散騎常侍袁憲俱侍東宮。」^{③⑩}〈陳書本傳〉：「後主在東宮，令陵講《大品經》，義學名僧，自遠雲集，每講筵商教，四座莫能與抗。」^{③⑪}

弟孝克徵爲秘書丞，不就。

^{③⑥}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5，頁80。

^{③⑦} [唐]歐陽詢編：《藝文類聚》，卷47，頁44。

^{③⑧}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5，頁81。

^{③⑨} 同前註，卷26，頁333。

^{③⑩} 同前註，卷30，頁395。

^{③⑪} 同前註，卷26，頁334。

《陳書·徐孝克傳》：「太建四年，徵爲祕書丞，不就，乃蔬食長齋，持菩薩戒，晝夜講誦《法華經》，高宗甚嘉其操行。」^{③②}

八月，周遣使來聘，陵作〈爲陳主答周主論和親書〉。

《周書·杜杲傳》：「中山公訓爲蒲州總管，以杲爲府司馬、州治中，兼知州府事，加使持節、車騎大將軍、儀同三司。……武帝建德初，爲司城中大夫，使於陳。」^{③③}案：北周建德元年即陳太建四年。《景定建康志·建康表》：「太建四年，……八月辛未，周使杜杲來聘。」^{③④}陵〈爲陳主答周主論和親書〉云：「使人使持節、車騎大將軍、儀同三司、大都督、治司城使主杜子暉、忠軍山遂伯、使副鮑宏等至，省告具懷，……知以冢卿執政，擅同淵藪，……無將之誅，已從司寇。」^{③⑤}文中提及是年三月周冢宰宇文護被誅之事^{③⑥}，則杜杲聘陳，當在三月之後，與《周書·杜杲傳》、《景定建康志》所載相符。

太建五年癸巳（573），六十七歲。

參掌尙書五條事。

《陳書·孔奐傳》：「五年，改領太子中庶子，與左僕射徐陵參掌尙書五條事。」^{③⑦}

加任侍中。

《通鑑》：「三月……帝謀伐齊。」^{③⑧}〈陳書本傳〉：「及朝議北伐，

^{③②} 同前註，頁337。

^{③③} [唐]令狐德棻撰：《周書》，卷39，頁702-703。

^{③④} [宋]馬光祖修，周應合纂：《景定建康志》，卷11，頁11。

^{③⑤} [宋]李昉等編：《文苑英華》，卷686，頁3534。

^{③⑥} 見[唐]令狐德棻撰：《周書·晉蕩公護傳》，卷11，頁175-176。

^{③⑦}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1，頁286。

^{③⑧} [宋]司馬光撰：《資治通鑑》，卷171，頁1635。

高宗曰：『朕意已決，卿可舉元帥。』衆議咸以中權將軍淳于量位重，共署推之。陵獨曰：『不然。吳明徹家在淮左，悉彼風俗，將略人才，當今亦無過者。』於是爭論累日不能決。都官尚書裴忌曰：『臣同徐僕射』。陵應聲曰：『非但明徹良將，裴忌即良副也。』是日，詔明徹爲大都督，令忌監軍事，遂克淮南數十州之地。高宗因置酒、舉杯屬陵曰：『賞卿知人』。……其年加侍中。」^{③⑨}《南史·王琳傳》：「從七月至十月，城陷被執，百姓泣而從之，吳明徹恐其爲變，殺之城東北二十里。」^{④⑩}

太建六年甲午（574），六十八歲。

六月，周弘正卒。

《南史·陳本紀》：「六月壬辰，尚書右僕射周弘正卒。」^{④①}

弟孝克任國子祭酒。

《陳書·徐孝克傳》：「六年，除國子博士，遷通直散騎常侍，兼國子祭酒，尋爲眞。」^{④②}

太建七年乙未（575），六十九歲。

領國子祭酒，加侍中。

〈陳書本傳〉：「七年，領國子祭酒、南徐州大中正。以公事免侍中、僕射，尋加侍中，給扶。」^{④③}

^{③⑨}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33-334。

^{④①}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34，頁1563。

^{④②} 同前註，卷10，頁295。

^{④③}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37。

^{④④} 同前註，頁334。

八月，周使來聘。

《陳書·宣帝紀》：「癸卯，周遣使來聘。」^{③④}

周、陳互放還流寓人士，庾信、王褒並留北不遣。

《周書·庾信傳》：「孝閔帝踐阼，封臨清縣子，邑五百戶，除司水下大夫。出爲弘農郡守，遷驃騎大將軍、開府儀同三司、司憲中大夫，進爵義城縣侯。俄拜洛州刺史。信多識舊章，爲政簡靜，吏民安之。時陳氏與朝廷通好，南北流寓之士，各許還其舊國。陳氏乃請王褒及信等十數人。高祖唯放王克、殷不害等，信及褒並留而不遣。尋徵爲司宗中大夫。世宗、高祖並雅好文學，信特蒙恩禮。至於趙、滕諸王，周旋款至，有若布衣之交。群公碑誌，多相請託。唯王褒頗與信相埒，自餘文人，莫有逮者。信雖位望通顯，常有鄉關之思。乃作〈哀江南賦〉以致其意云。」^{③⑤}《周書·文閔明武宣諸子傳》：「趙僭王招，字豆盧突。幼聰穎，博涉群書，好屬文。學庾信體，詞多輕艷。」^{③⑥}案：《陳書·殷不害傳》：「江陵之陷也，……與王褒、庾信俱入長安，……太建七年，自周還朝。」^{③⑦}倪璠《庾子山集注》稱信所作擬詠懷二十七首「皆在周鄉關之思，其辭旨與〈哀江南賦〉同矣。」^{③⑧}其一云：「惟忠且惟孝，爲子復爲臣。一朝人事盡，身名不足親。吳起嘗辭魏，韓非遂入秦。壯情已消歇，雄圖不復申。移住華陰下，終爲關外人。」^{③⑨}

閏九月，吳明徹大破齊軍。

^{③④} 同前註，卷5，頁88。

^{③⑤} [唐]令狐德棻：《周書》，卷41，頁734。

^{③⑥} 同前註，卷13，頁202。

^{③⑦}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32，頁424-425。

^{③⑧} [清]倪璠撰：《庾子山集注》，卷3，頁229。

^{③⑨} 同前註，頁232。

《陳書·宣帝紀》：「閏九月壬辰，都督吳明徹大破齊軍於呂梁。」^{③⑩}
九月，智顗入天台山。

《景德傳燈錄》卷二十七：「七年乙未，謝遣衆徒，隱天台山佛隴峰。」^{③⑪}

《佛祖統紀》卷六：「七年，謝遣門人曰：『……吾聞一台幽勝，昔人見稱，將息緣茲嶺，以展平生之志。』夏四月，宣帝敕留訓物，徐陵泣勸勿往，師勉留度夏。秋九月，遂入天台。」^{③⑫}

十二月，除領軍將軍。

《陳書·宣帝紀》：「十二月，……壬戌，……國子祭酒徐陵爲領軍將軍。」^{③⑬}

太建八年丙申（576），七十歲。

加翊右將軍、太子詹事，置佐史。

〈陳書本傳〉：「八年，加翊右將軍，太子詹事，置佐史。」^{③⑭}

十二月，遷右光祿大夫。

〈陳書本傳〉：「俄遷右光祿大夫，餘並如故。」^{③⑮}《陳書·宣帝紀》：「十二月丁卯，以新除太子詹事徐陵爲右光祿大夫。」^{③⑯}

作〈答族人梁東海太守長孺書〉。

〈答族人梁東海太守長孺書〉：「吾七十之歲，崦嵫已迫，朽老之疾，

^{③⑩}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5，頁89。

^{③⑪} [宋]道原撰：《景德傳燈錄》，卷27，頁431。

^{③⑫} [宋]志磐撰：《佛祖統紀》，卷6，頁182。

^{③⑬}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5，頁89。

^{③⑭} 同前註，卷26，頁334。

^{③⑮} 同前註。

^{③⑯} 同前註，卷5，頁90。

隨年而甚。」^{③⑦}是知此文作於是年。案：《文苑英華》載此文題下注：「其人因梁末入北齊」^{③⑧}，故陵文仍稱其梁時官職。

太建九年丁酉（577），七十一歲。

正月，北周滅北齊。

《北齊書·幼主紀》：「周軍奄至青州，太子窘急，將遜於陳，置金囊於鞍後，與長鸞、淑妃等十數騎至青州南鄧村，為周將尉遲綱所獲，送鄴，周武帝與抗賓主禮，並太后、幼主、諸王俱送長安，封帝溫國公。」^{③⑨}

十月，吳明徹破周將梁士彥，陵作〈檄周文〉。

《南史·吳明徹傳》：「九年，詔明徹北侵。」^{③⑩}案：〈檄周文〉曰：「大都督吳明徹台司上將，德茂勳高，威著荆湘，化聞庸蜀……，」^{③⑪}是知此文為吳明徹伐周而作。

律師智文諫僧侶服役。

《佛祖統紀》：「九年，……淮淝之戰轉輸不繼，敕所在僧侶任其役，律師智文上書曰：『君子為國必以禮儀，主上誠知宇文廢滅之過，豈宜以勝上福田為胥下之事，非止敵人輕訾，亦恐國家受殃。』帝大感悔，亟下寢之，一時建議主役者，皆真重罰。」^{③⑫}又云：「時朝廷征周，失，律議括僧無名者令休道。師（案：智顗也）致書左僕射徐陵，事遂

^{③⑦} [宋]李昉等編：《文苑英華》，卷678，頁3490。

^{③⑧} 同前註。

^{③⑨} [唐]李百藥撰：《北齊書》，卷8，頁111。

^{③⑩}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66，頁1622。

^{③⑪} [唐]歐陽詢編：《藝文類聚》，卷58，頁1049。

^{③⑫} [宋]志磐撰：《佛祖統紀》，卷37，頁353。

寢。」³⁶³案：陳釋真觀〈與徐僕射領軍述役僧書〉亦言及此事，見《廣弘明集》³⁶⁴。

太建十年戊戌（578），七十二歲。

正月，再任領軍將軍，遷安右將軍、丹陽尹。

〈陳書本傳〉：「十年，重爲領事將軍，尋遷安右將軍、丹陽尹。」³⁶⁵

《陳書·宣帝紀》：「十年春正月己巳朔，……翊左將軍、右光祿大夫、領太子詹事徐陵爲領軍將軍。」³⁶⁶案：〈本傳〉言陵於太建八年加翊右將軍，其後無改，與此「翊左將軍」異。

二月，吳明徹爲周軍所俘，憂憤而卒。

《南史·陳本紀》：「十月春二月甲子，周軍救梁士彥，大敗司空吳明徹於呂梁，及將卒皆見囚俘不反。」³⁶⁷《景定建康志·建康表》：「吳明徹圍周彭城，爲周人所執，封爲懷德公，位大將軍。憂憤而卒。」³⁶⁸案：此表繫此事於同年正月，此從《南史》。

陵以智顗禪師創寺請於朝，賜號脩禪。

《佛祖統紀》：「十年，左僕射徐陵以顗禪師創寺請於朝，賜號脩禪。」³⁶⁹

六月，周武帝崩。

³⁶³ 同前註，卷9，頁196。

³⁶⁴ [唐]道宣撰：《廣弘明集》（日本大正新修《大藏經》），冊52，卷24，頁277-278。

³⁶⁵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34。

³⁶⁶ 同前註，卷5，頁91。

³⁶⁷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10，頁297。

³⁶⁸ [宋]馬光祖修，周應合纂：《景定建康志》，卷11，頁12。

³⁶⁹ [宋]志磐撰：《佛祖統紀》，卷37，頁353。

《南史·陳本紀》：「六月丁酉，周武帝崩。」^⑶

太建十一年己亥（579），七十三歲。

三月，作〈皇太子臨辟雍頌〉。

《陳書·新安王伯固傳》：「天嘉六年，立爲新安郡王，（太建）十年入朝，又爲侍中……爲國子祭酒，……頗知玄理，而墮業無所通，至於臈句問難，往往有奇意。」^⑷〈皇太子臨辟雍頌〉：「侍中、國子祭酒新安王，宗師羽儀，衣冠準的，……粵以十一年三月二十日受詔弘宣，發《論語》題……」^⑸據此知陵文作於是年。

太建十二年庚子（580），七十四歲。

陳叔獻薨，陵作〈司空河東康簡王墓誌〉。

《陳書·河東王叔獻傳》：「太建五年，立爲河東王……十二年薨，年十三。贈侍中、中撫將軍、司空，諡曰康簡。」^⑹〈司空河東康簡王墓誌〉：「薨於沙鎮，時年十有七，追贈司空，加鼓吹班劍，諡曰康簡王。」^⑺案：陵文稱康簡王薨年「十有七」，此從《陳書》，作「十三」。

太建十三年辛丑（581），七十五歲。

正月，任中書監，領太子詹事。

^⑶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10，頁298。

^⑷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36，頁497。

^⑸ [唐]歐陽詢編：《藝文類聚》，卷38，頁691。

^⑹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8，頁368。

^⑺ [唐]歐陽詢編：《藝文類聚》，卷45，頁807。

《陳書·宣帝紀》：「十三年春正月壬午，……安右將軍、丹陽尹徐陵爲中書監，領太子詹事。」^{③75}〈陳書本傳〉：「十三年，爲中書監，領太子詹事，給鼓吹一部，侍中、將軍、右光祿、中正如故。」^{③76}

陵就第攝事。

〈陳書本傳〉：「陵以年老，累表求致仕，高宗亦優禮之，乃詔將作爲造大齋，令陵就第攝事。」^{③77}

二月，楊堅受禪於周。

《北史·周本紀》：「大定元年，……二月甲子，帝遜位於隋。」^{③78}

《隋書·高祖紀》：「開皇元年二月甲子，上自相府常服入宮，備禮即皇帝位於臨光殿。」^{③79}案：周大定元年即隋開皇元年，亦即陳太建十三年。

庾信卒。

《北史·庾信傳》：「隋開皇元年卒，有文集二十卷。」^{③80}信所作〈周河州都督普屯威碑〉云：「以今開皇元年七月某日，反葬於河州金城郡之苑川鄉」^{③81}，是知信卒於是年之七月以後。宇文道〈庾信集序〉稱信己亥年六十七歲，是知信卒年六十九。《周書·庾信傳》：「大象初，以疾去職，卒。隋文帝深悼之，贈本官，加荆淮二州刺史。子立嗣。……周氏創業，運屬陵夷。纂遺文於既喪，聘奇士如弗及。……唯

^{③75}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5，頁98。

^{③76} 同前註，卷26，頁334。

^{③77} 同前註。

^{③78} [唐]李延壽撰：《北史》，卷10，頁384。

^{③79} [唐]魏徵等撰：《隋書》，卷1，頁13。

^{③80} [唐]李延壽撰：《北史》，卷83，頁2794。

^{③81} [宋]李昉等編：《文苑英華》，卷911，頁4794-4795。

王褒、庾信奇才秀出，牢籠於一代。」³⁸²《四庫全書總目·集部·別集類一》稱：「其駢偶之文，則集六朝之大成，而導四傑之先路。自古迄今，屹然爲四六宗匠。」案：庾信入北後，與陵仍有交往，今存信〈寄徐陵〉一詩，其云：「故人倘思我，及此平生時。莫待山陽路，空聞吹笛悲。」³⁸³據此可知。又徐陵〈秋日別庾正員〉詩曰：「征途愁轉旆，連騎慘停鑣。朔氣陵疎木，江風送上潮。青雀離帆遠，朱鷺別路遙。唯有當秋月，夜夜上河橋。」³⁸⁴然信入北非止一次，此詩不詳贈別於何時。

太建十四年壬寅（582），七十六歲。

正月，宣帝崩，陳叔寶即位。

《陳書·後主紀》：「十四年正月甲寅，高宗崩。乙卯，始興王叔陵作逆，伏誅。丁巳，太子即皇帝位於太極前殿。」³⁸⁵

遷左光祿大夫、太子少傅。

〈陳書本傳〉：「後主即位，遷左光祿大夫、太子少傅，餘如故。」³⁸⁶

作〈天台山徐則法師碑〉³⁸⁷

《隋書·徐則傳》：「陳太建時，應召來憩於至真觀。暮月，又辭入天台山，因絕穀養性，所資唯松水而已。雖隆冬沍寒，不服綿絮。太傅徐陵爲之刊山立頌。」³⁸⁸案：本傳言此不載年月。據《陳書·後主紀》及

³⁸² [唐] 令狐德棻撰：《周書》，卷41，頁742-744。

³⁸³ [清] 倪璠撰：《庾子山集注》，卷4，頁367。

³⁸⁴ [宋] 李昉等編：《文苑英華》，卷266，頁1343。

³⁸⁵ [唐] 姚思廉撰：《陳書》，卷6，頁105。

³⁸⁶ 同前註，卷26，頁334。

³⁸⁷ [唐] 歐陽詢編：《藝文類聚》，卷78，頁1343。

³⁸⁸ [唐] 魏徵等撰：《隋書》，卷77，頁1758。

〈陳書本傳〉，陵一生未曾任過太傅，僅於是年始任太子少傅，《隋書》所稱「太傅」疑係「太子少傅」之誤³⁸⁹。

子儉任和戎將軍、宣惠晉熙王長史，行丹陽郡國事。

《陳書·徐儉傳》：「後主立，授和戎將軍、宣惠晉熙王長史，行丹陽郡國事。」³⁹⁰

至德元年癸卯（583），七十七歲。

江總任吏部尚書。

《陳書·後主紀》：「至德元年春正月……祠部尚書江總爲吏部尚書。」³⁹¹案：《陳書·江總傳》：「總篤行義，寬和溫裕。好學，能屬文，於五言七言尤善；然傷於浮艷，故爲後主所愛幸。多有側篇，好事者相傳諷翫，于今不絕。後主之世，總當權宰，不持政務，但日與後主遊宴後庭，共陳暄、孔範、王瑳等十餘人，當時謂之狎客。由是國政日頹，綱紀不立，有言之者，輒以罪斥之，君臣昏亂，以至于滅。有文集三十卷，並行於世焉。」³⁹²案：總有〈靜臥栖霞寺房望徐祭酒〉詩云「絕俗俗無侶，修心心自齋。連崖夕氣合，虛宇宿雲霾。臥藤新接戶，欹石久成階。樹聲非有意，禽戲似忘懷。故人市朝狎，心期林壑乖。唯憐對芳杜，可以爲吾儕。」又作〈五言攝山栖霞寺山房夜坐簡徐祭酒、周尚書並同群彥〉一詩云：「澡身事珠戒，非是學金丹。月磴時橫枕，雲崖宿解鞍。梵宇調心易，禪庭數息難，石澗水流靜，山窻葉去寒。君

³⁸⁹ [唐]李延壽撰：《北史·徐則傳》亦稱徐陵爲太傅。見卷88，頁2915。

³⁹⁰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36。

³⁹¹ 同前註，卷6，頁109。

³⁹² 同前註，卷27，頁347。

思北闕駕，我惜東都冠。翻愁夜鐘盡，同志不盤桓」³⁹³。據詩題稱謂，知其作於徐氏任國子祭酒時。然據〈陳書本傳〉，陵於太建七年領國子祭酒，其弟孝克亦於太建六年兼國子祭酒。又《廣弘明集》所載總此二詩後皆錄有孝克和詩，故推測總拜望者，孝克也。

作〈別毛永嘉詩〉。

《陳書·毛喜傳》：「至德元年，授信威將軍、永嘉內史。」³⁹⁴案：陵於是年十月卒，此詩乃陵卒前送別毛喜出任永嘉內史而作。其詩曰：「顧子厲風規，歸來振羽儀。嗟余今老病，此別畏長離，白馬君來哭，黃泉我詎知。徒勞脫寶劍，空掛隴頭枝。」³⁹⁵

十月，卒。

《陳書·後主紀》：「十月，……戊戌，侍中、安右將軍、右光祿大夫、太子少傅徐陵卒。」³⁹⁶〈陳書本傳〉：「至德元年卒，時年七十七。詔曰：『慎終有典，抑乃舊章；令德可甄，諒宜追遠。侍中、安右將軍、左光祿大夫、太子少傅、南徐州大中正、建昌縣開國侯陵、弱齡學尚，登朝秀穎，業高名輩，文曰詞宗。朕近歲承華，特相引狎，雖多臥疾，方期克壯。奄然殞逝，震悼於懷。可贈鎮右將軍、特進，其侍中、左光祿、鼓吹、侯如故。並出舉哀，喪事所須，量加資給。諡曰章。』陵器局深遠，容止可觀，性又清簡，無所營樹，祿俸與親族共之，……少而崇信釋教，經論多所精解。……自有陳創業，文檄軍書及禪授詔策，皆陵所制，而〈九錫〉尤美。爲一代文宗，亦不以此矜物，未嘗詆訶作者。其於後進之徒，接引無倦。世祖、高宗之世，國家有大

³⁹³ [唐]道宣撰：《廣弘明集》，卷30，頁356–357。

³⁹⁴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9，頁390。

³⁹⁵ [宋]李昉等編：《文苑英華》，卷266，頁1343。

³⁹⁶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6，頁110。

手筆，皆陵草之。……（其文）後逢喪亂，多散失，存者三十卷。」³⁹⁷
 《南史·徐陵傳》：「初，後主爲文示陵，云他人所作。陵嗤之曰：『都不成辭句』，後主銜之，至是，謚曰『章僞侯』。」³⁹⁸案：錢大昕《廿二史考異》稱：「《陳書》謚曰『章』，無『僞』字，《周書·謚法》篇亦無『僞』爲謚者，恐未足信。」³⁹⁹

有四子：儉、份、儀、傳。

〈陳書本傳〉：「有四子：儉、份、儀、傳。儉一名衆⁴⁰⁰。幼而脩立，勤學有志操，汝南周弘正重其爲人，妻以女。……累遷國子博士、大匠卿，餘並如故。尋遷黃門侍郎，轉太子中庶子，加通直散騎常侍，兼尚書左丞，以公事免。尋起爲中衛始興王限外諮議參軍，兼中書舍人。又爲太子中庶子，遷貞威將軍、太子左衛率，舍人如故。後主立，……累遷尋陽內史，爲政嚴明，盜賊靜息。遷散騎常侍，襲封建昌侯，入爲御史中丞。儉性公平，無所阿附，尚書令江總望重一時，亦爲儉所糾劾，後主深委任焉。又領右軍。禎明二年卒。……儀少聰警，以《周易》生舉高第，爲祕書郎，出爲烏傷令。禎明初，遷尚書殿中郎，尋兼東宮學士。陳亡入隋。開皇九年，隱於錢塘之赭山。煬帝召爲學士，尋除著作郎，大業四年卒。」⁴⁰¹案：四子傳，陵〈本傳〉僅提及其名，生平不詳。

³⁹⁷ 同前註，卷26，頁334-335。

³⁹⁸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62，頁1525。

³⁹⁹ [清]錢大昕撰：《廿二史考異》，卷37，見《叢書集成初編》（上海：商務印書館，1935年），冊3533，頁700。

⁴⁰⁰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35。[唐]李延壽撰：《南史·徐陵傳》：「儉，一名衆。」見卷62，頁1525。

⁴⁰¹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35-336。

附一：未繫年之徐陵作品備考：

一、文：

〈謝兒報坐事付治中啓〉^{④②}

案《南史·徐儉傳》：「儉，一名報。」^{④③}《陳書·徐儉傳》：「加通直散騎常侍。兼尚書左丞，以公事免。」^{④④}據此，疑徐陵此文作於儉「以公事免」之時。然此文殘缺，不詳事在何年。庾信入北後有〈徐報使來止得一見〉一詩：「一面還千里，相思那得論。更尋終不見，無異桃花源。」^{④⑤}

〈丹陽上庸路碑〉

其文云：「我大梁之受天明命，勞己濟民」，是知作於梁代。又有「若發居鄴，猶莊在漢」之語^{④⑥}，吳兆宜《徐孝穆集箋注》引簡文帝之事，則是文當作於陵太清二年出使東魏之前。然不詳究在何年。

〈五願上智者禪師書〉^{④⑦}、〈與智顗書〉（其三）^{④⑧}

此二文當作於陳太建元年智顗由北朝入建康之後，然不明年月。

〈答周處士書〉^{④⑨}

案：周弘讓曾作〈與徐陵薦方圓書〉^{④⑩}，次年陵作是書答之，亦不詳年月。

④② [唐]歐陽詢編：《藝文類聚》，卷54，頁979。

④③ [唐]李延壽撰：《南史》，卷62，頁1525。

④④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6，頁336。

④⑤ [清]倪璠注：《庾子山集注》，卷4，頁371。

④⑥ [唐]歐陽詢編：《藝文類聚》，卷64，頁1155。

④⑦ [隋]灌頂撰：《國清百錄》，卷2，頁801。

④⑧ 同前註。

④⑨ [宋]李昉等編：《文苑英華》，卷677，頁3489。

④⑩ 同前註，卷677，頁3488-3489。

〈齊國宋司徒寺碑〉^{④①}

其文當作於陵使魏期間，不明所作年月。

〈謝敕賜祀三皇五帝餘饌啓〉

是文有「臣以餘年，豫聞清祀」等語^{④②}，則係陵晚年所作，亦不詳年月。

〈諫仁山深法師罷道書〉^{④③}、〈謝賁鑿啓〉^{④④}、〈謝敕賁烏賊啓〉^{④⑤}、〈謝東宮賁蛤蜊啓〉^{④⑥}、〈答李顥之書〉^{④⑦}、〈四元畏寺刹下銘〉^{④⑧}、〈麈尾銘〉^{④⑨}、〈長干寺衆食碑〉^{④⑩}、〈報德寺刹下銘〉^{④⑪}等文，不詳作於何時。

〈後堂望美人山銘〉^{④⑫}

案：《文苑英華》稱是文係庾信所作，並注「一作徐陵」^{④⑬}，不詳究竟何人所作。

二、詩：

〈同江詹事登宮城南樓〉^{④⑭}

案：《陳書·江總傳》：「天嘉四年，以中書侍郎徵還朝，直侍中

④① [唐]歐陽詢編：《藝文類聚》，卷76，頁1308。

④② 同前註，卷72，頁1240。

④③ [唐]道宣撰：《廣弘明集》，卷24，頁278。

④④ [唐]歐陽詢編：《藝文類聚》，卷95，頁1650。

④⑤ 同前註，卷97，頁1676。

④⑥ 同前註。

④⑦ [宋]李昉等編：《文苑英華》，卷679，頁3501-3502。

④⑧ [唐]歐陽詢編：《藝文類聚》，卷77，頁1318。

④⑨ 同前註，卷69，頁1216。

④⑩ 同前註，卷77，頁1317。

④⑪ 同前註，頁1319-1320。

④⑫ 同前註，卷7，頁128。

④⑬ [宋]李昉等編：《文苑英華》，卷787，頁4159。

④⑭ [陳]徐陵撰，[清]吳兆宜箋註：《徐孝穆全集》，卷1，頁9-10。

省。……遷左民尚書，轉太子詹事。」^{④⑤}則此詩當作於天嘉四年總自嶺南還朝以後，然不詳究在何年。

〈和王舍人送客未還閨中望〉^{④⑥}

案：《梁書·王規傳》：「大同二年卒。……子褒，字子淵……弱冠，舉秀才，除祕書郎，太子舍人，以父憂去職。」^{④⑦}據此知陵此詩作於大同二年以前，然不詳何年。

〈徵虜亭送新安王應令〉^{④⑧}

案：《陳書·新安王伯固傳》：「天嘉六年，立為新安郡王，……廢帝嗣立，為使持節，都督南琅邪、彭城、東海三郡諸軍事、雲麾將軍、彭城、琅邪二郡太守。尋入為丹陽尹，將軍如故。……太建元年，……尋授使持節、都督吳興諸軍事、平東將軍、吳興太守。四年，入為侍中、翊前將軍，遷安前將軍、中領軍。七年，出為使持節、散騎常侍、都督南徐、南豫、南北兗四州諸軍事、鎮北將軍、南徐州刺史。……十三年，為使持節，都督揚、南徐、東揚、南豫四州諸軍事、揚州刺史、侍中、將軍如故。」^{④⑨}據此可知，陵詩作於陳天嘉六年伯固立為新安王後出使之際。然新安出使數次，不詳陵詩作於何次出使之時。

其餘不詳年月者，尚有〈驄馬驅〉、〈中婦織流黃〉、〈出自薊北門行〉、〈折楊柳〉、〈關山月〉二首、〈梅花落〉二首、〈雜曲〉、〈長相思〉二首、〈春情〉、〈詠柑〉、〈侍宴〉、〈新亭送別應令〉、〈詠織婦〉、〈內園逐涼〉、〈鬪雞〉、〈詠日華〉也^{④⑩}。

④⑤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27，頁345。

④⑥ [陳]徐陵編：《玉臺新詠》，卷8，頁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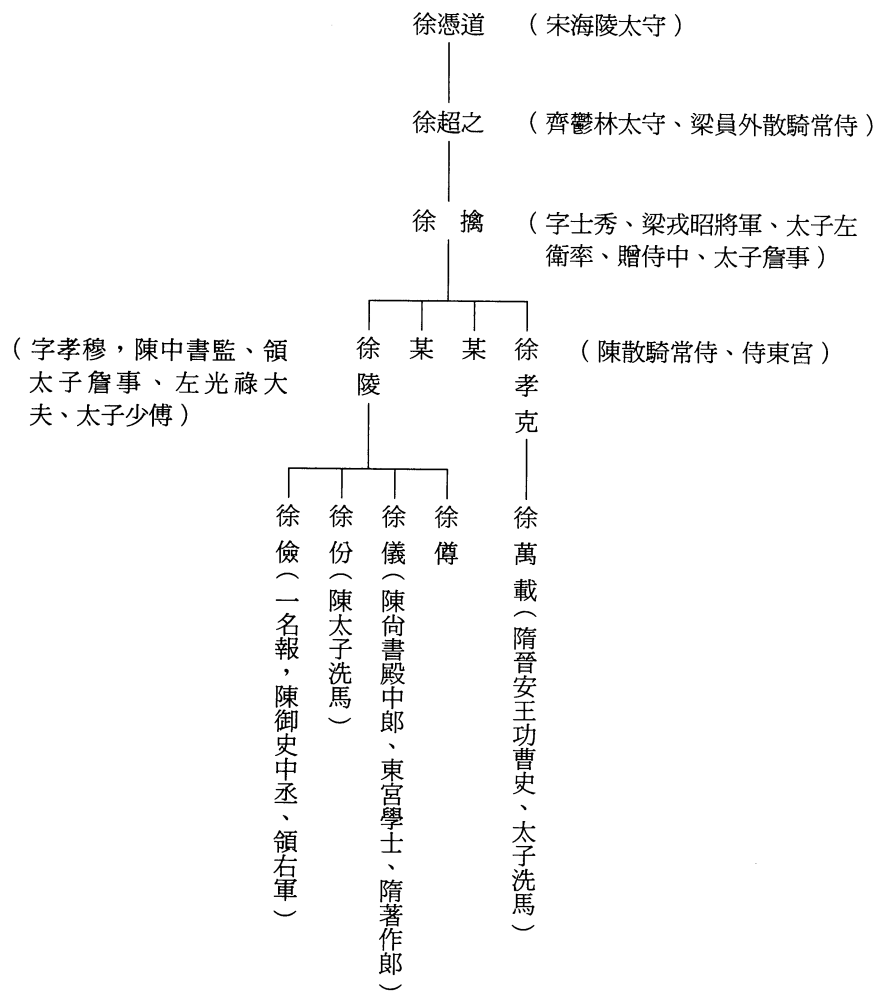
④⑦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41，頁582-583。

④⑧ [陳]徐陵撰，[清]吳兆宜箋註：《徐孝穆全集》，卷1，頁6。

④⑨ [唐]姚思廉撰：《陳書》，卷36，頁497-498。

④⑩ 逯欽立輯校：《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陳詩》，卷5，頁2523-2534。

附二：徐陵世系表



徐 陵 年 譜

周 建 渝

提 要

中國梁陳時期的南北朝文壇，當推徐陵和庾信執其牛耳。文學史上所謂「徐庾體」之稱，標誌著二人及其父輩在當時文學界舉足輕重的地位。本文試圖以年譜的方式對徐陵之生平行事及其文學活動作一全面的介紹，進而涉及與徐陵有關的其他文學家的活動以及產生這些文學活動的社會背景，以期為研究徐陵及南北朝文學的同道提供一份較為翔實的資料。

A Chronicle of Xu Ling

ZHOU Jianyu

During the period of the Liang and Chen dynasties in China, Xu Ling (507–583) and Yu Xin (513–583) were dominant leaders of the literary circle. The so-called “style of Xu and Yu” illustrates their importance among their contemporaries.

This chronicle focuses on a complete introduction to Xu Ling’s biography, his literary contribution, his relationship with other literary writers and politicians, as well as the social and historical background of their contributions. It aims to provide detailed and reliable information to those who study Xu Ling and the North–South dynasties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

Key words: Xu Ling chronicle palace–style poetry

North–South dynasties history

North–South dynasties literature